

股票代碼:2894
查詢年報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bill.taching.com.tw/>

大慶票券

TA CHING BILLS FINANCE CORPORATION

一〇一一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12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刊印日期 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莊隆昌

職稱：董事長

電話：(02)2581-6666

電子信箱：

taching.com@msa.hinet.net

代理發言人姓名：莊榮芳

職稱：副董事長

電話：(02)2581-6666

電子信箱：

taching.com@msa.hinet.net

二·總分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址：台北市松江路 152 號 14 樓

電話：(02)2581-6666

桃園分公司

地址：桃園市永安路 191 號 8 樓之一

電話：(03)338-1188

台中分公司

地址：台中市三民路一段 194 號 7 樓

電話：(04)2223-2277

高雄分公司

地址：高雄市中正四路 211 號 23 樓之 6

電話：(07)215-2233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2361-3033

網址：www.chinatrust.com.tw

四·信用評等機構

名稱：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地址：台北市敦化北路 205 號 6 樓 610 室

電話：(02)2514-7164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郭柏如、黃金澤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com/tw/>

六·本公司網址

bill.taching.com.tw



踏實穩健



正派經營

大慶票券

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1 年度營業報告	1
二、102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3
三、未來發展策略	3
四、環境影響事項	3
五、最近一次信評結果	4
六、感謝與展望	5
貳、票券金融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1
六、票券金融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3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即依本法第十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3
九、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公司主管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33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34
二、股東結構	34
三、股權分散情形	35
四、主要股東名單	3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6
六、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6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票券金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6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36
九、票券金融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7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37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37
十二、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7
十三、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37
十四、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7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8
二、本年度經營計劃	39
三、市場分析	39
四、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40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40
六、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41
七、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41
八、資訊設備	41
九、勞資關係	42
十、重要契約	42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4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48
五、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8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88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88
三、現金流量	8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9
六、風險管理事項	90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99
八、其他重要事項	99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0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0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0



董事長 莊隆昌先生



總經理 黃彥禎先生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1 年度營業報告

(一)101 年度國內外金融環境

101 年全球經濟延續 100 年下半年以來的低迷態勢，且整體成長力道較 100 年更顯疲弱。主要係由於歐債危機持續、先進國家財政及就業問題嚴峻，造成國際金融動盪及需求疲軟，使得歐元區逐漸陷入經濟衰退、美國經濟復甦力道不穩、中國大陸成長降溫。

國內經濟方面，101 年上半年因全球景氣趨緩，台灣外貿表現不佳。惟 9 月起全球景氣有回穩跡象，加以資通訊產品及行動裝置需求暢旺，外貿、工業生產以及外銷訂單已見改善；另消費者物價年增率溫和上漲，失業率下降。景氣信號方面，12 月景氣對策信號燈號由黃藍燈轉呈綠燈，顯示國內景氣逐漸步入穩定。

101 年受到美國經濟表現逐漸轉佳、歐洲央行維持低利政策、中國大陸對金融體系大量注資、日本及韓國新政府紛紛提出振興經濟政策等因素影響，全球主要股市多呈現上漲格局。

考量全球經濟成長步調趨緩，國際金融市場充滿不確定性、美國採行第三波量化寬鬆政策帶動通膨預期等因素之下，我國央行於 101 年各季宣布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及短期融通利率分別維持年息 1.875%、2.25%及 4.125%不變。101 年上半年，為使銀行超額準備維持在適中水準，央行持續發行定存單調節資金，帶動貨幣市場利率緩步走升。金融業隔夜拆款利率與商業本票利率從 101 年 1 月的 0.403%及 0.79%，分別上升至 6 月的 0.513%及 0.82%。下半年度由於景氣走緩，央行透過公開市場操作調節市場資金，金融業隔夜拆款利率及商業本票利率自 7 月下降後持穩，12 月分別為 0.388%及 0.76%。

展望今(102)年，受歐債危機蔓延、中國大陸經濟成長減速，及美國面臨財政懸崖風險等影響，全球景氣持續走緩。GI 估計 101 年世界經濟成長率為 2.6%，102 年世界經濟成長率同樣為 2.6%，惟仍走向較為樂觀的方向。近期包括原油及原物料價格自高檔下滑，將可確保通膨狀況保持穩健，各國政府在提振景氣的考量下，至少在仍將維持低利率政策，美國量化寬鬆貨幣政策 (QE)應不至於太快退場，我國央行可能仍維持目前寬鬆貨幣政策。

(二)組織變化情形

1. 98.06.30 召開股東會改選董監事，增加獨立董事並取消常務董事
2. 授信審議委員會改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取代
3. 99.01.25 第五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通過修改組織
4. 業務部原下設授信科，更改為下設授信一科及授信二科
5. 管理部原下設會計科、出納科、作業科及總務科，合併為會計總務科及出納作業科

(三)營業計畫及經營策略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決算數	100 年度決算數	近二年度比較
保證商業本票平均餘額	18,858,000	15,924,000	18.43
承銷及簽證商業本票平均餘額	52,956,000	44,696,000	18.48
商業本票累計賣斷量	366,183,552	380,499,626	-3.76
各類債券累計賣斷量	66,070,070	70,859,367	-6.76

(四)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決算數	101 年度預算數	執行情形
保證商業本票平均餘額	18,858,000	16,500,000	114.29
承銷及簽證商業本票平均餘額	52,956,000	40,950,000	129.32
商業本票累計賣斷量	366,183,552	301,338,000	121.52
各類債券累計賣斷量	66,070,070	150,000,000	44.05
稅前淨利 (不含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536,119	330,000	162.46
稅後淨利	468,566	273,900	171.07

(五)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項目	101 年度
利息收入	598,584	純益率	65.51
淨收益	715,281	資產報酬率	1.13
稅前淨利	536,119	股東權益報酬率	7.91
稅後淨利	468,566	每股稅後盈餘(元)	1.42

(六)研究發展概況

- 1.研發金融商品評價模型，以充份揭露本公司資產品質。
- 2.自行開發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評價資訊系統。
- 3.研究「新巴塞爾資本協定」(BASEL II) 相關規定，研發相關風險管理及資訊作業系統。
- 4.辦理固定收益有價證券業務及相關作業。

二、102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推動新種金融商品業務、增加收入來源
- 2.落實風險管理，維持良好資產品質
- 3.提升經營績效，維持穩定獲利
- 4.健全內部管理，加強公司治理

(二)營業目標

- 1.保證商業本票平均餘額：新台幣 21,700,000 仟元
- 2.承銷及簽證商業本票平均餘額：新台幣 43,200,000 仟元
- 3.商業本票累計賣斷量：新台幣 175,455,000 仟元
- 4.各類債券累計賣斷量：新台幣 75,000,000 仟元

(三)經營政策

- 1.審慎研判利率走勢，降低升息之衝擊
- 2.增加資金來源管道，尋求較低資金成本
- 3.落實授信風險控管，維持良好授信品質
- 4.加強作業管理，提升作業之效率
- 5.強化資產負債管理，提升獲利之空間
- 6.投入新種業務開發，培育專業人才

三、未來發展策略

配合政府開放新種金融商品業務，本公司將持續秉持穩健態度，積極介入新種商品業務，以期分散業務風險並增加獲利來源，規劃最適資產配置，以維持長期穩定獲利能力。依照「新巴塞爾資本協定」(BASEL II) 相關規定，加強落實風險控管機制，提升員工專業能力及資訊系統效率。

四、環境影響事項

(一)外部競爭環境：

金融主管機關鼓勵金融機構整併，希望減少金控及金融機構數量，此對目前金融機構過多而導致之惡性競爭應有導正之效，對本公司未來之營運應會有所助益。

(二)法規環境：

1.推動國際會計準則 IFRSs，並融以在地監理

為提升我國資本市場之國際競爭力，降低國內企業赴海外籌資成本，上市上櫃公司、興櫃公司及金管會主管之金融業自 102 年起開始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企業於 101 年 1 月 1 日須進行 IFRSs 財務報表之開帳，我國自此邁入 IFRSs 元年。

2.制定金融消費者保護法，落實消費者權益保護

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經總統於 100 年 6 月公布，並經行政院核定自同年 12 月 30 日施行。最重要的是該法賦予創設金融消費爭議處理機構之法據，授權金管會成立財團法人性質的金融消費評議中心，該中心已於 101 年 1 月 2 日正式運作，主要工作包括二大部分，包括事前的教育宣導，與事後的爭議處理，透過該機構，金融消費爭議事件將可獲得更迅速、公平合理及專業的處理。

3. 101 年度及 102.02.28 止陸續新訂、修正下列法規：

- 101.02.13 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份條文
- 101.03.21 修正「票券金融公司投資債券及股權商品管理辦法」部份條文
- 101.07.06 修正「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部份條文
- 101.08.22 修正「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部份條文
- 101.10.19 修正「金融機構安全維護管理辦法第六條」
- 101.12.27 修正「金融消費者爭議處理機構設立及管理辦法」部份條文
- 102.01.01 上市(櫃)、興櫃公司及主要金融業依 IFRS 編製財務報告
- 102.02.04 修正「票券金融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部份條文
- 102.02.20 發布強制設置審計委員會之適用範圍令
- 102.02.21 修正「票券金融公司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部份條文

本公司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尚無重大影響

(三)總體經營環境：

近來美國經濟基本面逐漸改善，大陸成長力道持穩，日本寬鬆貨幣及財政政策激勵下,全球景氣復甦動能趨穩。根據經建會預估 102 年國內經濟可望穩健成長 3.59%。因目前國內景氣才要復甦，電子業、出口表現都在復甦初期階段，研判現階段央行應會維持相對寬鬆的貨幣政策。而企業界在經濟前景展望轉趨樂觀下,借款可望持續成長,金融機構淨利息收入可望持續成長。

五、最近一次信評結果

信用評等機構	長期信用評等等級	短期信用評等等級	評等展望	公佈日期
惠譽信用評等公司	A(twn)	F1(twn)	穩定	101.11.23

六、感謝與展望

承蒙各位股東的支持，本公司開業迄今已屆滿十六年，全體同仁盡心盡力，發揮敬業精神，提供最專業的服務，使公司各項業務皆能穩定成長、業績蒸蒸日上，為各位股東創造每年獲利之佳績；本公司之績效、獲利、服務品質及專業素養皆領先同業，在業界獲得極高的評價，但全體同仁並不以此自滿，仍秉持「專業、誠信、服務、效率、穩健、踏實」之經營理念；以零逾放、零呆帳、高收益、低風險為目標，以踏實的脚步建立優良的市場信譽，在穩定中求取發展和成長。


新的年度本公司全體同仁仍將秉持一貫「踏實穩健，正派經營」的企業理念，全力達成各項營業目標，以期不負各位股東的厚愛，尚期盼各位股東暨董事、監察人持續給予支持與指教。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莊 隆 昌 

總經理 黃 彥 復 

貳、票券金融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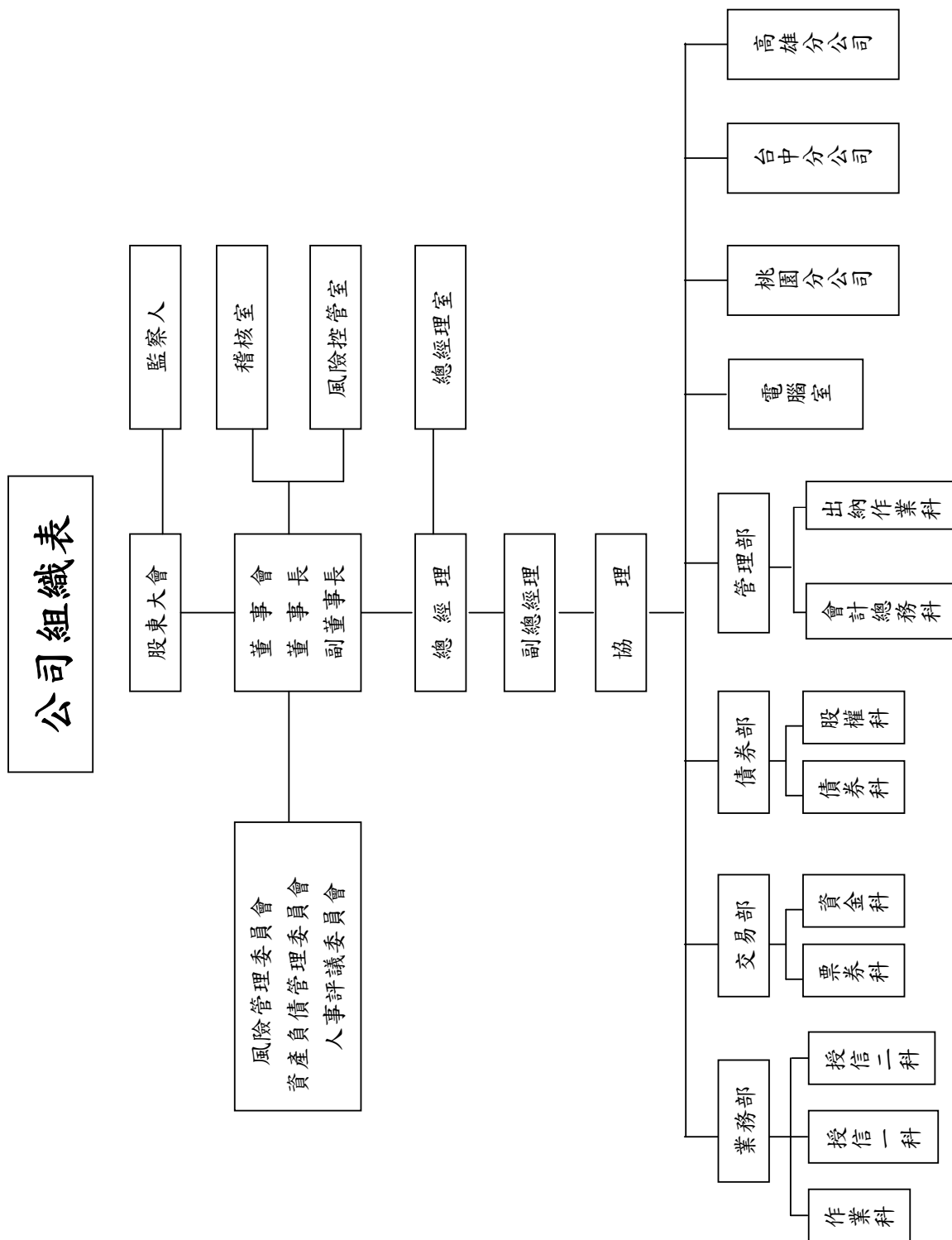
- (一)設立登記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元月三日
- (二)開業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元月二十一日
- (三)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之宗旨為配合政府金融自由化政策，健全貨幣市場發展，便利工商企業短期資金供需之調度，促進金融衍生產品之交易，以利經濟金融發展。大慶建設關係企業鑑於金融市場對經濟發展之重要性，邀集安泰銀行集團林董事長瑋璘、華僑商業銀行、創大投資林董事長忠男，共同籌設「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八十四年三月二十日成立籌備處。
- ◎八十五年三月一日召開第一次發起人會議，由莊召集人隆昌擔任主任委員，進行籌備工作，經完成營業計劃書、公司章程草案，募足股本新台幣貳拾億伍仟萬元及招募人員等。
- ◎八十五年十月十八日召開第三次發起人會議，選舉董、監事，隨即召開第一屆第一次董、監事聯席會議，推舉莊董事隆昌為董事長，及聘任鄭俊冬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
- ◎八十六年元月三日以後陸續取得經濟部公司執照、台北市政府營利事業登記證、財政部票券金融公司營業執照。
- ◎八十六年元月二十一日總公司開業。
- ◎八十六年元月三十一日桃園分公司開業。
- ◎八十六年七月三十日取得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自行買賣政府債券業務。
- ◎八十六年八月十四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九億五仟萬元並補辦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 ◎八十七年五月二十八日，以八十六年度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六仟一佰五十萬元，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二十一億一仟一佰五十萬元。
- ◎八十七年九月完成現金增資，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三十億六仟一佰五十萬元。
- ◎八十八年四月二十日，台中分公司開業。
- ◎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五日，財政部核准本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二億二仟九百六十一萬二仟五百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三十二億九仟一佰一十一萬二仟五百元。
- ◎八十九年十月二日，高雄分公司開業。
- ◎九十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轉投資台灣票券集中保管結算公司。
- ◎九十三年二月九日，取得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自行買賣公司債業務。
- ◎九十三年六月取得財政部核准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業務。
- ◎九十四年十一月十六日取得行政院金管會核准買賣股權業務。
- ◎九十六年三月取得行政院金管會核准辦理固定收益有價證券業務。
- ◎九十九年八月十二日中央銀行核准辦理境內外幣票券簽證、承銷、經紀及自營業務。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二)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102年2月23日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莊隆昌	101.04.24	3	85.12.22	4,119,000	1.25	4,119,000	1.25	2,015,225	0.61	-	-	國大代表、台灣省商會理事長 文化大學政治學系博士班研究生	大慶票券董事長	法人代表 董事	莊明文 莊明理	兄弟 兄妹
副董事長	莊榮芳	101.04.24	3	85.12.22	518,163	0.16	518,163	0.16	-	-	-	-	大慶票券董事 北濱育樂事業公司董事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聖伯納帝諾分校商學士	大慶票券副董事長 北濱育樂事業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董事 董事	莊明文 莊瑞政 莊榮圻	父子 兄妹 兄弟
董事	隆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鈺雯	101.04.24	3	85.12.22	30,809,500	9.36	30,809,500	9.36	114,799	0.03	-	-	台北商專 大慶建設財務部經理	大慶建設財務部經理	-	-	-
董事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詹東興	101.04.24	3	85.12.22	18,666,300	5.67	18,666,300	5.67	-	-	-	-	鴻隆實業經理 瑞誠建設副理 中原大學會計系	鴻隆實業經理	-	-	-
董事	伍而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莊隆文	101.04.24	3	101.04.24	10,965,000	3.33	10,965,000	3.33	1,904,500	0.58	-	-	北濱育樂事業公司董事長 大慶建設公司董事長 稻江高職	北濱育樂事業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 副董事長 董事	莊隆昌 莊瑞政 莊榮芳	兄弟 父女 父子
董事	泰隆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盧明德	101.04.24	3	85.12.22	14,689,445	4.46	14,689,445	4.46	-	-	-	-	泰隆實業董事 國美建設協理 致理商專	國聚開發(股)公司 董事長	-	-	-
董事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長隆	101.04.24	3	85.12.22	19,444,062	5.91	19,444,062	5.91	-	-	-	-	泰盛投資公司財務科科長 雷泰建設財務部主管 台北商專	泰盛投資公司財務科科長	-	-	-
董事	高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葉春蘭	101.04.24	3	85.12.22	30,366,600	9.23	30,366,600	9.23	-	-	-	-	大慶建設公司投資部經理 高慶投資公司財務部經理 淡水工商	大慶建設公司投資部經理	-	-	-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二)	選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林志男	101.04.24	3	85.12.22	4,949,570	1.50	4,497,570	1.37	208,000	0.06	-	-	幸大建設開發(股)董事長 越南第一商業銀行大股東 蘆洲國小	幸大建設開發(股)董事長	-	-	
董事	林建宏	101.04.24	3	85.12.22	1,755,050	0.53	1,755,050	0.53	3,759,687	1.14	-	-	北濱育樂事業公司總經理 明德專科	北濱育樂事業公司總經理	董事	莊明理	配偶
董事	莊明理	101.04.24	3	85.12.22	3,759,687	1.14	3,759,687	1.14	1,755,050	0.53	-	-	大慶證券公司副總經理 基亞生物科技公司董事 靜修高商	大慶證券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長 法人代表 董事	莊隆昌 莊隆文 林建宏	兄妹 兄妹 配偶
董事	莊博惠	101.04.24	3	85.12.22	115,725	0.04	115,725	0.04	-	-	-	-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富樂頓分校國際財金碩士 大慶證券專員 大慶建設會計專員	-	董事	莊凱婷	姊妹
董事兼經理	莊瑞玫	101.04.24	3	85.12.22	52,907	0.02	52,907	0.02	-	-	-	-	大慶證券債券部經理 大慶證券管理部經理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財金碩士	大慶證券業務部主管	法人代表 副董事長 董事	莊隆文 莊榮芳 莊榮圻	父女 兄妹 姊妹
董事	莊凱婷	101.04.24	3	85.12.22	11,072	0.00	11,072	0.00	-	-	-	-	美國賓州大學英語教學碩士	教師	董事	莊博惠	姊妹
董事	莊榮圻	101.04.24	3	85.12.22	420,725	0.13	420,725	0.13	-	-	-	-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企研所碩士	大慶證券副總經理	法人代表 董事 副董事長	莊隆文 莊瑞玫 莊榮芳	父子 姊妹 兄弟
獨立董事	陳憲一	101.04.24	3	98.06.30	0	0	0	0	-	-	-	-	台灣土地銀行淡水分行經理 士林高商	-	-	-	-
獨立董事	劉明道	101.04.24	3	98.06.30	0	0	0	0	-	-	-	-	第一金控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中興大學經濟系	-	-	-	-
獨立董事	駱武昌	101.04.24	3	98.06.30	0	0	0	0	-	-	-	-	文化大學財金系專任助理教授 英國南漢普敦大學經濟學博士	-	-	-	-
獨立董事	周國隆	101.04.24	3	98.06.30	0	0	0	0	-	-	-	-	台灣基隆地方法院法官兼院長 猴硐國小	-	-	-	-
監察人	大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江湧材	101.04.24	3	85.12.22	23,862,487	7.25	23,862,487	7.25	-	-	-	-	大慶建設公司副主任 總稽核 高商畢	大慶建設公司副主任 總稽核	-	-	-
監察人	大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宋麗青	101.04.24	3	85.12.22	20,012,200	6.08	20,012,200	6.08	-	-	-	-	大慶證券公司財務部經理 三重高商	大慶證券公司財務部經理	-	-	-
監察人	千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賴芳洲	101.04.24	3	85.12.22	31,025,252	9.43	31,025,252	9.43	-	-	-	-	第一銀行國外部襄理/國信租賃副總經理/ 中聯信託投資公司協理兼審查部經理 彰化高商	-	-	-	-

原任董事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文妙心)於101.04.24董事改選時解任，改由伍而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隆文)當選
原任董事陸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01.04.24董事改選後，原代表人莊隆文改派為黃鈺雯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2年2月23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隆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莊隆慶 (30%)、莊隆文 (11%)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勝實業 (股) 公司 (49.99%)、凱達實業 (股) 公司 (49.99%)
伍而富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愛德華&丹尼(股)公司(46.7%)、莊榮芳(19%)
泰隆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簡麗珠 (25%)、盧明德 (18%)、盧明燦 (18%)、盧宗焜 (18%)、 盧攀聚 (10%)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震輝實業 (股) 公司 (19.27%)、塏群實業 (股) 公司 (19.20%)、 富泰建設 (股) 公司 (16.42%)、全億建設 (股) 公司 (15.45%)、 凱達實業 (股) 公司 (10.41%)
高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莊陳淑華 (34%)、林建宏 (11%)、亞洲第一(股)公司(42%)
大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千慶投資 (股) 公司 (29%)、高慶投資(股)公司 (29%)、隆慶投資 (股) 公司 (29%)
大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莊隆慶 (14%)、莊隆昌 (12.9%)、莊隆文 (10.8%)
千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莊黃阿涼 (54%)、莊隆昌 (20%)、莊明理 (12%)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2年2月23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鴻勝實業 (股) 公司	連茂投資 (24.95%)、威旺投資 (21.54%)、呂育成 (20.58%)、 翁興木 (19.63%)
凱達實業 (股) 公司	連茂投資 (22.48%)、威旺投資 (25.6%)、高順發 (19.96%)
震輝實業 (股) 公司	連茂投資 (40.35%)
塏群實業 (股) 公司	閱業投資 (40.83%)、林建全 (11.15%)
富泰建設 (股) 公司	連茂投資 (38.99%)、林鴻熙 (12.3%)、翁興木 (11.85%)
全億建設 (股) 公司	連茂投資 (40.99%)
英屬維京群島商愛德華 &丹尼(股)公司	莊隆文 (33.3%)、莊隆昌 (33.3%)、莊隆慶 (33.3%)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須 相關 科系之 公立 大專 院校 講師 以上	法官、 檢察官、 律師、 會計師 或 其他與 公司業 務所需 之國家 考試及 合格領 證書之 專門職 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 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業 務所須 之工 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莊隆昌			√	√						√		√	√	0	
莊榮芳			√			√		√		√		√	√	0	
隆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鈺雯			√			√	√			√	√	√		0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東興			√	√		√	√		√	√	√	√		0	
伍而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隆文			√			√				√		√		0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長隆			√	√		√	√		√	√	√	√		0	
泰隆開發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盧明德			√	√	√	√	√	√	√	√	√	√		0	
高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春蘭			√			√	√			√	√	√		0	
林忠男			√	√	√		√	√	√	√		√	√	0	
林建宏			√		√	√		√		√		√	√	0	
莊明理			√							√		√	√	0	
莊博惠					√	√		√	√	√		√	√	0	
莊凱婷					√	√	√		√	√	√		√	0	
莊瑞玫			√			√		√	√	√		√	√	0	
莊榮圻			√			√		√		√		√	√	0	
陳憲一			√	√	√	√	√	√	√	√	√	√	√	0	
劉明道			√	√	√	√	√	√	√	√	√	√	√	0	
駱武昌	√				√	√	√	√	√	√	√	√	√	0	
周國隆		√			√	√	√	√	√	√	√	√	√	0	
大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湧材			√		√	√	√			√	√	√		0	
大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宋麗青			√		√	√	√			√	√	√		0	
千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芳洲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票券金融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票券金融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票券金融公司或其母公司、票券金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票券金融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票券金融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票券金融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票券金融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黃彥禎	98.10.22	86,000	0.03%	-	-	-	-	本公司副總經理、協理、交易部經理 國際證券金融公司 文化大學國貿系	-	-	-
總稽核	方航空	90.06.01	99,652	0.03%	-	-	-	-	本公司財務部經理 國際證券金融公司 台北商專企管科	-	-	-
副總經理兼 電腦室經理	莊榮圻	98.01.01	420,725	0.13%	-	-	-	-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企研所碩士	-	-	-
債券部 經理	程家震	98.10.20	-	-	-	-	-	-	本公司業務部襄理、交易部襄理 國際證券金融公司、大中票券金融公司 台灣大學法律系	-	-	-
交易部 協理	林敬樺	98.04.30	-	-	-	-	-	-	本公司交易部經理 國際證券金融公司、花蓮企銀 文化大學財金系	-	-	-
業務部 經理	邱基富	95.07.20	22,413	0.01%	-	-	-	-	本公司業務部副理 國際證券金融公司 台北商專	-	-	-
管理部 經理	許耿豪	95.09.12	53,750	0.02%	-	-	-	-	本公司桃園分公司副理 國際證券金融公司 台灣大學財金系	-	-	-
桃園分公司 經理	林育德	98.10.20	17,110	0.01%	-	-	-	-	本公司業務部經理、債券部經理 第一信託授信部 淡水工商國貿科	-	-	-
台中分公司 經理	吳威揚	98.05.15	49,020	0.01%	-	-	-	-	本公司交易部襄理、稽核室襄理、業務部襄理 國際證券金融公司 台北商專銀保科	-	-	-
高雄分公司 經理	楊正啟	94.06.02	-	-	-	-	-	-	本公司高雄分公司副理 大眾證券金融公司 成功大學企管系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及配發員工紅利情形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等七項總額純益之比例	A、B、C、D、E、F等七項總額純益之比例	領有無來自公司以外之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現金紅利(G)	員工認購股票認購權(H)				取得限制新股數	限制股利股數
董事長	莊隆昌														
副董事長	莊榮芳														
董事	隆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鈺雯														
董事	伍而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隆文														
董事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東興														
董事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長隆														
董事	泰隆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明德	1,958,000	--	10,013,722	3,223,161	3.02	12,142,721	-	114,302	-	-	5.64			無
董事	高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春蘭														
董事	林忠男														
董事	林建宏														
董事	莊明理														
董事	莊博惠														
董事	莊凱婷														
董事	莊瑞攻														
董事	莊榮圻														
獨立董事	陳憲一														
獨立董事	劉明道														
獨立董事	駱武昌														
獨立董事	周國隆														

註 1：莊董事長隆昌配有租賃車(BENZ S350)一部，每月租金 108,000 元，101 年度租金合計 1,296,000 元，101 年度油資合計 357,791 元，。另配有司機一名，支付該司機相關報酬 462,868 元，但不計入酬金

莊副董事長榮芳配租有租賃車(VOLVO S80)一部，每月租金 10,800 元，101 年度租金合計 129,600 元

莊董事榮圻(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配租有租賃車(CAMRY)一部，每月租金 12,000 元，101 年度租金合計 144,000 元

另董事會配租有租賃車(CAMRY)兩部，每月租金 24,000 元，101 年度租金合計 288,000 元，(BENZ)一部，每月租金 105,000 元，101 年度租金合計 1,260,000 元，視董事會其餘成員之實際需要由董事長機動調派

註 2：本公司支付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00 度為 5.64%、101 年度為 5.64%，差異不大。

註 3：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擬議，提經股東會議定。董監事出席董事會，依業界水準支出與出席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隆慶投資代表人：黃鈺雯 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隆文 寶座投資代表人：詹東興 泰盛投資代表人：林長隆 泰隆開發代表人：盧明德 高慶投資：葉春蘭 林忠男 林建宏 莊明理 莊博惠 莊博婷 莊凱瑞 莊瑞玫 莊榮圻 陳憲一 劉明道 駱武昌 周國隆	本公司 隆慶投資代表人：黃鈺雯 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隆文 寶座投資代表人：詹東興 泰盛投資代表人：林長隆 泰隆開發代表人：盧明德 高慶投資：葉春蘭 林忠男 林建宏 莊明理 莊博惠 莊博婷 莊凱瑞 莊瑞玫 莊榮圻 陳憲一 劉明道 駱武昌 周國隆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莊隆昌、莊榮芳	莊隆昌、莊榮芳、莊瑞玫、莊榮圻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註：本公司無須編製合併報表

2. 監察人之酬金

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監察人	大慶建設代表人：江湧材						
監察人	大慶證券代表人：宋麗青	-	-	1,700,442	568,422	0.43	無
監察人	千慶投資代表人：賴芳洲						

註 1：本公司支付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00 年度為 0.43%、101 年度為 0.43%，差異不大。

註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本公司董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擬議，提經股東會議定。董監事出席董事會，依業界水準支與出席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低於 2,000,000 元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大慶建設代表人：江湧材 大慶證券代表人：宋麗青 千慶投資代表人：賴芳洲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100,000,000 元以上	-

註：本公司無須編製合併報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現金紅利金額(D)	A、B、C及D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證數額	取得限制權利新股數	有無取得子公司以外投資業酬金	領自公司轉事
總經理	黃彥禎									
副總經理	莊榮圻	6,192,600	-	5,164,441	373,308	2.50	-	無		無
總稽核	方航空									

註 1：黃總經理彥禎配有公務車(LEXUS 240)一部，每月租金 38,600 元，101 年度租金合計 193,000 元 101 年度油資合計 110,830 元，另配有司機一名，支付該司機相關報酬 698,382 元，但不計入酬金。

註 2：本公司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00 年度為 2.52%、101 年度為 2.52%，差異不大。

註 3：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副總經理之薪資及獎金，依「職員待遇辦法」及「職員考績暨考動獎金辦法」規定辦理，獎金數額依年度預算達成情形提撥；員工紅利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擬議，提經股東會議定。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低於 2,000,000 元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莊榮圻、方航空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黃彥禎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100,000,000 元以上	-

註：本公司無須編製合併報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新台幣：元 102年2月23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黃彥禎	0	811,527	811,527	0.17
	總稽核	方航空				
	副總經理	莊榮圻				
	協理	林敬樺				
	經理	邱基富				
	經理	許耿豪				
	經理	程家震				
	經理	林育德				
	經理	吳威揚				
	經理	楊正啟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莊隆昌	7	0	100	
副董事長	莊榮芳	7	0	100	
董事	隆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鈺雯	6	0	86	代表人莊隆文(3次)自101年4月24日董監改選後代表人改派黃鈺雯(3次)
董事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詹東興	5	0	71	
董事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文妙心	0	0	0	101年4月24日董監改選後解任(應出席次數3次)
董事	伍而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隆文	4	0	100	101年4月24日董監改選後當選(應出席次數4次)
董事	泰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長隆	5	0	71	
董事	高慶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葉春蘭	7	0	100	
董事	泰隆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盧明德	7	0	100	
董事	林忠男	6	0	86	
董事	林建宏	7	0	100	
董事	莊明理	7	0	100	
董事	莊博惠	2	0	29	
董事	莊凱婷	7	0	100	
董事	莊瑞玫	7	0	100	
董事	莊榮圻	6	0	86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憲一	7	0	100	
獨立董事	劉明道	7	0	100	
獨立董事	駱武昌	7	0	100	
獨立董事	周國隆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3.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目標：無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a	大慶建設代表人：江湧材	7	100	
監察人b	大慶證券代表人：宋麗青	7	100	
監察人c	千慶投資代表人：賴芳洲	7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本公司員工及股東如有需求可隨時聯絡
-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監察人如有需要溝通之事項，可隨時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聯繫。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tachingbill.com.tw/>) 之「法定公開揭露事項專區」

(四)本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票券金融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等問題之方式</p> <p>(一)票券金融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票券金融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票券金融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協調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p> <p>(二)本公司對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名單均瞭解掌握</p> <p>(三)本公司設有「利害關係人資料建檔及授信業務規範」、「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管理辦法」、「利害關係人交易業務辦法」</p>	<p>(一)無</p> <p>(二)無</p> <p>(三)無</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票券金融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本公司已於101.04.24召開股東會選舉4名獨立董事</p> <p>(二)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係由董事會決議聘任，於每年續約時進行評估</p>	<p>(一)已修改公司章程，配合法令設置4席獨立董事席次，並已於101.04.24股東會選任</p> <p>(二)無</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已建立公開資訊公告及發言人制度，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可隨時連絡</p>	<p>無</p>
<p>四、資訊公開</p> <p>(一)票券金融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公司之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票券金融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票券金融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p>	<p>(一)已在網站上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情形</p> <p>(二)已指定專人負責票券金融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p>	<p>(一)無</p> <p>(二)無</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放置票券金融公司網站等)		
五、票券金融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p>本公司設置有風險管理委員會：每月開會一次，負責控管營運風險，提昇經營效能，並達成營運及管理目標</p> <p>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每二個月開會一次，負責調整資產負債管理政策，綜合管理資金之來源與應用，健全資產負債結構，謀求業務穩定發展</p> <p>人事評議委員會：每年開會一次，負責討論及決議人事升遷評議事項</p> <p>內部控制缺失檢討會：每半年開會一次，目的在於衡量營運之效果效率，並提供改進意見 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 作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p>	無
六、請敘明本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目前本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良好，除未設置審計委員會之外，餘均符合票券金融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範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本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票券金融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1年召開董事會7次、風管會11次、人事評議委員會1次、內部控制缺失檢討會2次 2. 本公司每兩個月召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會中均進行風險評估報告 3. 本公司已依金融消費者保護法訂定金融消費者保護作業管理辦法，落實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 4. 本公司依據票券金融管理法、票券商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與相關法令規定訂定內部作業辦法及管理作業手冊，制訂各類業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規範，各項作業以此為依循之標準。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五)票券金融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票券金融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票券金融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票券金融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尚未訂定</p> <p>(二)尚未設置</p> <p>(三)尚未舉辦</p>	<p>本公司未上市上櫃</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票券金融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票券金融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票券金融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票券金融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無</p> <p>(二)無</p> <p>(三)設有專責環保人員</p> <p>(四)無</p>	<p>本公司未上市上櫃</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票券金融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票券金融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一)請參閱五、營運概況九、勞資關係</p> <p>(二)設有安全維護執行小組，定期執行安全檢查，定期員工健康檢查</p>	<p>本公司未上市上櫃</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票券金融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情形</p> <p>(四)票券金融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票券金融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票券金融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三)無</p> <p>(四)無</p> <p>(五)無</p> <p>(六)無</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票券金融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票券金融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無</p> <p>(二)無</p>	<p>本公司未上市上櫃</p>
<p>五、票券金融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未上市上櫃</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票券金融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設有專人負責資源回收事宜，並曾陸續捐贈過警車及身心障礙專車</p>		
<p>七、票券金融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七)票券金融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票券金融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票券金融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三)票券金融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一)無</p> <p>(二)無</p> <p>(三)無</p>	<p>本公司未上市上櫃</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票券金融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票券金融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票券金融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四)票券金融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一)無</p> <p>(二)無</p> <p>(三)無</p> <p>(四)無</p>	<p>本公司未上市上櫃</p>
<p>三、票券金融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p>	<p>無</p>	<p>本公司未上市上櫃</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票券金融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p> <p>(二)票券金融公司採用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無</p> <p>(二)無</p>	<p>本公司未上市上櫃</p>
<p>五、票券金融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未上市上櫃</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票券金融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票券金融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票券金融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票券金融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未上市上櫃</p>		

(八)票券金融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票券金融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大慶票券金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大慶票券金融公司聲明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兼營證券業務部份，並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訂頒「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壹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莊 偉 昌



(簽章)

總經理：

黃 彥 禎



(簽章)

總稽核：

方 敏 宜



(簽章)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許 敏 惠



(簽章)

中 華 民 國 一〇二 年 一 月 四 日

大慶票券金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01 年 12 月 31 日)

應 加 強 事 項	改 善 措 施	預 定 完 成 改 善 時 間
<p>同一關係企業無擔保動用餘額超過票金法 20%規定上限。</p>	<p>1. 101 年度本公司業務部自行發現集團無擔保動用餘額超限之情形，即請客戶減少發行以符合法規規定。</p> <p>2. 各項法規規定之動用上限，均已申請以電腦程式控管，並每日列印相關報表由業務部主管及風控單位覆核。</p>	<p>101 年 6 月 6 日起各項法規規定之動用上限均以電腦程式控管，並定期測試相關控管程式功能。同一關係企業動用餘額報表每日由業務部主管及風控單位覆核。</p>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

(1)內部控制制度會計師查核報告：



內部控制制度會計師查核報告

(101)資會綜字第 11007522 號

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頒布「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二十八條第一項之規定：「銀行業年度財務報表由會計師辦理查核簽證時，應委託會計師辦理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並對銀行業申報主管機關表報資料正確性、內部控制制度及法令遵循主管制度執行情形、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妥適性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受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委託，辦理民國 100 年度上開事項，並依規定檢附查核範圍、查核程序及查核結果如附件。

本查核報告僅供 貴公司參考， 貴公司除提供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做為監理之參考外，不可作為其他用途或分送其他人士。

此致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20 日

(二)內部控制制度追蹤改善情況：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上年度其他會計師查核意見之追蹤改善情況
民國 100 年度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度依「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二十八條第一項規定，委託其他會計師對其申報主管機關表報資料之正確性、內部控制制度及法令遵循主管制度執行情形、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妥適性表示意見，並已於 100 年 3 月 16 日出具報告，且無需追蹤改善之事項。

(三)內部控制制度查核建議書：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建議書
民國 100 年度

發現事實	建議	管理階層意見
本年度查核期間，有關公司書面制度資料及執行情形之發現，如下所述：		
(一)票券及債券交易作業 經抽核發現，桃園分公司 100 年 9 月 8 日之票券賣出紀錄單未有主管簽核。	貴公司主管應審核每筆票券買賣紀錄單，確認交易之正確性。	已請主管補簽章，爾後注意改善辦理。
(二)資訊作業管理 經檢視 貴公司之「自動化作業與資訊管理手冊」發現： (1)災害應變計畫未包含下列事項： 人員編制。 票債券交易系統之主機備援。 系統復原程序。 營業單位應變程序。 週期測試。 (2)未有備份磁帶調閱紀錄之相關規定。 (3)未有連線異常及復原之相關處理辦法。	爰建議 貴公司應將左列項目加入「自動化作業與資訊管理手冊」。	新增「電腦室重大緊急事故應變方案」，將(1)(2)(3)納入。

(十一)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應揭露事項：

項 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者	無	無
違反法令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以罰鍰者	無	無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依票券金融管理法第五十一條規定準用銀行法第六十一條之一規定處分事項	本公司辦理短期票券保證背書之動用餘額控管作業缺失，依票券金融管理法第 51 條，應予糾正	無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無	無
其他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無	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01 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101 年 4 月 26 日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

(1)通過承認 100 年度決算表冊案

(2)通過承認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

①本公司 100 年度稅後淨利為 471,128,112 元，加期初未分配盈餘 6,403,163 元，依據票券金融管理法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41,338,434 元，可分配盈餘 336,192,841 元，擬分配員工紅利 2,355,641 元，另提撥董監酬勞 11,778,203 元，股東紅利 329,111,250 元，期末未分配盈餘為 7,081,591 元整。

②股東紅利 329,111,250 元，以現金股利配發，每股配發 1 元。

2. 101 年度董事會重要決議：

(1)101 年 3 月 12 日第五屆第一次臨時董事會通過第六屆獨立董事被提名人資格審查

(2)101 年 3 月 20 日第五屆第十七次董事會通過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

(3)101 年 4 月 24 日第六屆第一次董事會通過第六屆董事長、副董事長選舉。

(4)101 年 5 月 3 日第六屆第二次董事會通過遴選第二屆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5)101 年 8 月 21 日第六屆第三次董事會通過本公司辦理短期票券保證背書之動用餘額控管作業缺失之應改善建議。

(6)101 年 11 月 22 日第六屆第四次董事會通過本公司「管理階層發展計畫」。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2年3月31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無	無	無	無	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黎昌州	101.01.01~101.09.30	該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黃金澤	101.01.01~101.12.31	-
	郭柏如	101.10.01~101.12.31	該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430	300	1,730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黎昌州	1,430					300	101.01.01~101.09.30	該事務所內部行政組織調整
	黃金澤		-	-	-	300		101.01.01~101.12.31	--
	郭柏如							101.10.01~101.12.31	該事務所內部行政組織調整

註：IFRS 輔導費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更換日期	101.11.12		
更換原因及說明	該事務所內部行政組織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黎昌州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無		
與本公司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無	-	
說明	-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 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 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郭柏如
委任之日期	101.11.12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 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 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 項之書面意見	-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

六、票券金融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本法第十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1 年度		102 年 2 月 23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	林忠男	(452,000)	-	-	-

(二)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票券金融公司、董事、監察人及依本法第十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林忠男	贈與	101.05.04	林世烘	父子	122,000	-
林忠男	贈與	101.05.04	林許美月	配偶	330,000	-

(三)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質押變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票券金融公司、董事、監察人及依本法第十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之關係	股數	質借(贖回)金額
-	-	-	-	-	-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2,911,125	10.00%	-	-	-	-	-	-	-
千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賴芳洲	31,025,252	9.43%	-	-	-	-	北濱育樂事業	(註1)	-
隆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鈺雯	30,809,500	9.36%	-	-	-	-	大慶證券	(註2)	-
高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春蘭	30,366,600	9.23%	-	-	-	-	大慶建設	(註1)	-
大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江湧材	23,862,487	7.25%	-	-	-	-	高慶投資	(註1)	-
大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宋麗青	20,012,200	6.08%	-	-	-	-	隆慶投資	(註2)	-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長隆	19,444,062	5.91%	-	-	-	-	-	-	-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詹東興	18,666,300	5.67%	-	-	-	-	-	-	-
泰隆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盧明德	14,689,445	4.46%	-	-	-	-	-	-	-
北濱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1,825,000	3.59%	-	-	-	-	千慶投資	(註1)	-

註1：董事長互為配偶

註2：董事長為同一人

九、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公司主管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公司主管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532,583	0.17%	--	--%	532,583	0.17%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85年3月	10元	205,000	2,050,000	205,000	2,050,000	現金設立	-
87年5月	10元	211,150	2,111,500	211,150	2,111,500	盈餘轉增資	-
87年9月	10元	306,150	3,061,500	306,150	3,061,500	現金增資	-
88年6月	10元	329,111	3,291,113	329,111	3,291,113	盈餘轉增資	-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29,111,250	0	329,111,250	公開發行，非上市櫃

二、股東結構

102年2月23日

股東結構 數量	股東結構					合計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人數	0	2	16	499	1	518
持有股數	0	40,791,947	222,007,283	66,012,020	300,000	329,111,250
持股比率	0%	12.39%	67.46%	20.06%	0.09%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2年2月23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1	6,315	0.00%
1,000 至 5,000	62	150,568	0.05%
5,001 至 10,000	67	432,531	0.13%
10,001 至 15,000	69	779,565	0.24%
15,001 至 20,000	21	356,977	0.11%
20,001 至 30,000	44	1,015,838	0.31%
30,001 至 40,000	43	1,439,421	0.44%
40,001 至 50,000	11	502,929	0.15%
50,001 至 100,000	54	3,499,416	1.06%
100,001 至 200,000	62	8,078,282	2.45%
200,001 至 400,000	31	8,989,519	2.73%
400,001 至 600,000	5	2,575,578	0.78%
600,001 至 800,000	3	2,039,335	0.62%
800,001 至 1,000,000	4	3,697,389	1.12%
1,000,001 以上	31	295,547,587	89.81%
合 計	518	329,111,25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2,911,125	10.00%
千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025,252	9.43%
隆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809,500	9.36%
高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366,600	9.23%
大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3,862,487	7.25%
大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12,200	6.08%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444,062	5.91%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666,300	5.67%
泰隆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689,445	4.46%
北濱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1,825,000	3.59%

註：係列明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1 年	100 年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2 月 28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	-
最		低	-	-	-
平		均	-	-	-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8.01	17.99	18.20
	分	配 後	-	16.99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29,111,250	329,111,250	329,111,250
	每 股 盈 餘		1.42	1.43	0.19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1.00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 益 比		-	-	-
	本 利 比		-	-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	-	-

六、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東股利之分配，考量股東之權益及公司發展，並依董事會的決議辦理，視公司資本規劃及資金需求來調整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的比例。

(二)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01 年度擬分配現金股利 1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票券金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無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一)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終結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並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提出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份後作如下分配：

1. 股東紅利。
2.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九。
3. 員工紅利百分之零.五至百分之九。

(二)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101 年度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分別為 2,335,424 元及 11,688,503 元，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依章程所訂成數為估列基礎，另本公司 101 年度未估列股票紅利。
2. 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將調整期後期間之費用。

(三)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及102年3月19日第六屆第六次董事會決議，擬自101年度可分配盈餘下提撥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2,342,833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11,714,164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之差異分別為7,409元及25,661元，調整102年度費用。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其占本期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四)上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及101年3月20日第五屆第十七次董事會決議，自100年度可分配盈餘下提撥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2,355,641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11,778,203元。

2.100年度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分別為2,395,181元及11,975,906元，差異分別為7,409元及25,661元，調整101年度費用。

九、票券金融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無

十四、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主要業務

- 1.各業務別經營之主要業務
 - (1)短期票券之簽證承銷業務
 - (2)金融債券之簽證承銷業務
 - (3)短期票券之經紀自營業務
 - (4)金融債券之經紀自營業務
 - (5)政府債券之經紀自營業務
 - (6)短期票券之保證背書業務
 - (7)公司債之自營業務
 - (8)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
 - (9)股權商品投資業務
 - (10)固定收益有價證券自營業務
 - (11)企業財務之諮詢服務業務
 - (12)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二)各業務資產及收入佔總資產及營收之比重

1.資產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金 額	占總資產比重 (%)	金 額	占總資產比重 (%)
短期票券	16,446,836	40.38	14,153,894	33.32
各類債券	18,314,888	44.96	23,298,602	54.84
其他金融資產	5,971,328	14.66	5,031,710	11.84
總資產	40,733,052	100.00	42,484,206	100.00

2.收入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金 額	占營收比重 (%)	金 額	占營收比重 (%)
票券收入	341,451	34.20	263,982	28.51
債券收入	531,409	53.22	411,245	44.42
其他收入	125,624	12.58	250,574	27.07
總收入	998,484	100.00	925,801	100.00

二、本年度經營計劃

見年度營業計畫概要說明

三、市場分析

(一)業務經營之地區

本公司除在台北市設立總公司外，還有桃園、台中及高雄三家分公司服務全國客戶。

(二)市場之供需狀況、成長性及競爭利基

101 年為 100 年歐債危機後的延續，雖然在年初各國股市都有所反彈，但疲軟的經濟數據，使得全球經濟成長率多次下修，主計處更出現九度下修 101 年度經濟成長率至 1.05% 的罕見情況。然而在歐洲穩定機制 ESM 順利於 2012 年 9 月 12 日過關，以及美國於 2012 年 9 月 13 日宣布實施新一輪的量化寬鬆政策之後，各國市場逐漸穩定，歐債危機已經鮮少被提及，市場資金亦呈現充裕，給予復甦的活水。

國內經濟方面，101 年的景氣燈號一月份至八月份皆為藍燈，直到九月份開始轉為黃藍燈，整體企業表現並不理想。若以上市櫃公司每季稅後獲利加總來看，上半年約年減 36%，第三季約年減 17%，雖然逐季回升，但與 100 年度相比獲利仍呈現大幅度衰退，企業實施無薪假時有所聞。而在景氣緩步復甦、各國實施低利率環境，以及無通膨壓力下，央行連續六季維持重貼現率 1.875% 不變。

經歷了 101 年度經濟成長下修的一年，主計處預測台灣 102 年的經濟成長率為 3.59%，較前值 3.53% 略為上調，也終止景氣再度下修的疑慮。在國際展望方面，根據環球透視(Global Insight)預測顯示，今年全球經濟成長為 2.6%，其中先進經濟體成長 1.0%，新興經濟體成長 5.3%，中東與北非地區為 2.6%。美國經濟基本面逐漸改善，特別在房地產部份強勁回升；歐洲方面今年經濟成長率預估為零成長至小幅衰退，復甦狀況仍不理想，失業率居高不下；日本則為擺脫通貨緊縮泥淖，採行寬鬆貨幣讓日圓大幅貶值，並推動擴張性財政政策，預期能帶動出口及提振內需，預估今年經濟成長率為 0.4%。

(三)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1)在中國新政權順利完成交接，加上兩岸金融逐漸開放，相關企業將可維持一定成長，進而帶動企業資金需求，有助於票券初級市場業務成長。
- (2)直接金融商品之競爭力優於間接金融，票券承銷業務持續穩定成長。
- (3)IFRS 會計制度於今年開始試用，提升財報透明度，降低授信風險。
- (4)股權商品部分，經歷連續兩年的歐債陰影，在 ESM 順利成立後，市場逐漸穩定，加上中國貨幣鬆綁與兩岸金融開放下，整體企業獲利預期將逐步成長。

2. 不利因素

- (1)歐洲央行雖全力穩定金融市場，主權債務危機負面衝擊漸獲控制，惟債務國續採財政節約措施，加以失業率居高不下，經濟依舊疲弱；美國延後執行的自動減支，以及舉債上限等財政問題尚待協商；實質薪資未能提升、股市量能偏低、政府消費支出精簡等因素，可能影響民間消費之擴增。
- (2)銀行資金寬鬆，針對信用風險無虞之客戶積極衝刺放款，對於票券初級市場發行產生排擠效應。
- (3)主管機關針對票券金融公司辦理短期票券之保證背書總餘額採分級控管。
- (4)主管機關雖陸續開放新種業務承作，但礙於法令限制，無法達到規模經濟。

3. 因應策略

- (1) 持續爭取免保證及其他金融機構保證商業本票業務，並積極透過金融同業間策略聯盟關係，拓展聯貸案件及一年期以上固定利率循環票券業務市場，增加獲利來源。
- (2) 加強對國內經濟情勢研判，以立即正確掌握利率情勢，提高票、債券的操作技巧以增加獲利空間。
- (3) 隨時注意產業景氣狀況，嚴格控管授信戶營運及債信變化，有效降低授信風險，避免呆帳發生。
- (4) 加強員工在職訓練，以因應金融市場的變化。

四、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一) 最近二年內主要金融商品及增設之業務部門與其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之規模及損益情形。

1. 100年、101年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資產與負債部位分別為15,866,987仟元及17,877,968仟元，獲利分別為-44,232仟元及75,557仟元。
2. 100年、101年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部位分別為22,844,334仟元及17,202,427仟元，獲利分別為75,608仟元及115,283仟元。

(二)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與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1. 研究發展支出：

員工教育訓練費用：100年283,093元、101年226,215元。

2. 研究發展結果：

見第3頁研究發展現況說明

3.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1) 增加新種金融商品人才培訓。
- (2) 整合資訊系統，提供更穩定、安全且具效率之資訊服務。
- (3) 研發新種金融商品評價模型。
- (4) 持續參與「新巴塞爾資本協定」(BASEL II) 相關研討及會議。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一) 短期

1. 提高新種金融商品營運比重，增加獲利來源。
2. 適時建立收益率較高，年限適中之債券部位，增加債券部位收益。
3. 提高自保客戶之收益率，避免殺價競爭，降低授信風險。
4. 增加資金來源管道，積極尋找低成本之資金，有效控制利息成本。
5. 積極並謹慎操作債券買賣斷交易，穩定經營績效。

(二) 長期

1. 結合票券公會及票券同業力量，向主管機關爭取開放新種業務。
2. 強化員工專業能力，持續教育訓練，以增加競爭實力。
3. 研判產業發展趨勢，慎選優質授信客戶，保持良好授信品質。
4. 規劃最適資產配置，分散營收及獲利來源，維持長期穩定獲利能力。

六、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101年12月31日

年 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員 工 人 數		72	73
平 均 年 歲		40.13	39.38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1.93	11.2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碩 士	12	11
	大 專	54	55
	高 中	4	4
	高 中 以 下	2	1
員 工 持 有 專 業 證 照 之 名 稱 及 人 數	票 券 商 業 務 員	63	64
	證 券 商 高 級 業 務 員	50	51
	證 券 商 業 務 員	40	40

七、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 (一)贊助並參與各項社會公益活動(如：捐贈台北縣政府復康巴士、警用巡邏車)。
- (二)安排大專院校相關科系學生至公司參訪或見習。
- (三)贊助公會及金融研訓機構舉辦之學術講習及活動。
- (四)環境保護制度：日常營運中隨時注重「節能減廢」，如推行再生紙及雙面影印、垃圾分類等，隨時教育訓練激勵員工使其能在對環境負責之心態下工作，並將節約表現列入績效考核。
- (五)繼續經營及創造股東價值：本公司開業迄今已屆滿十六年，期間各項業務均能穩定成長，並陸續取得主管機關核准從事新種金融商品業務，分散並增加獲利來源，持續穩定的創造股東價值。

八、資訊設備

(一)資訊系統硬體、軟體之配置維護

系統別	平台	開發及維護
MIS 系統	IBM/linux	自行開發、自行維護
通匯系統	ASUS/windows	委外開發、委外維護

(二)未來開發

- 1.繼續購買先進的電腦設備，加強自行開發程式的能力。
- 2.擴大網際網路方面的運用。
- 3.提昇風險控管、內部控管數位化及資訊化。

(三)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 1.本公司目前採雙主機同地備援運作及在桃園分公司建置異地備援中心，可確保交易順利運作。
- 2.每日製作磁帶異地儲存於其他銀行保管箱中，可保護客戶交易資料的完整性。
- 3.本公司對外連接網際網路前端伺服器皆設置有防火牆以防駭客入侵。
- 4.交易使用之電腦皆配有防毒軟體以防電腦病毒入侵。

九、勞資關係

- (一)員工福利措施：所有員工自受僱日起一律參加勞工保險與全民健保，並依相關法令享有保險給付權利；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撥職工福利金，舉辦文康活動、慶生會等福利事項，以提升員工生活與休閒品質；提供員工夏季及冬季制服；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
- (二)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本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給付係依服務工作年資及員工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月薪計算。
 - 1.本公司自八十七年十一月起每月按薪資總額百分之五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退休金專戶。
 - 2.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勞工退休金新制，採取確定提撥制，每月按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繳勞工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三)勞資間之協議：無。
- (四)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依勞基法及本公司員工手冊之規定辦理。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十、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年	100年	99年	98年	97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放銀行暨同業		95,239	93,362	115,714	147,449	95,53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17,877,968	15,866,987	16,183,300	14,404,943	11,357,15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925,905	1,930,244	330,000	50,000	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202,427	22,844,334	19,623,726	21,372,664	27,133,792
應收款項		248,527	344,357	351,085	418,463	507,833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0	0	0	33,003	36,45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0	0	0	0	0
固定資產		209,860	211,601	211,804	212,600	215,066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金融資產		1,098,488	1,110,810	1,144,343	52,166	30,007
其他資產		74,638	82,511	125,422	1,196,337	1,248,916
資產總額		40,733,052	42,484,206	38,085,394	37,887,625	40,624,748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3,740,000	530,000	30,000	300,000	912,000
應付商業本票		0	0	0	0	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		0	3,026	6,894	8,217	11,62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0,567,763	35,501,303	30,881,591	30,653,154	33,311,213
特別股負債		0	0	0	0	0
應付款項		123,700	157,161	623,822	197,666	147,915
應付公司債		0	0	0	0	0
其他金融負債		0	0	0	0	0
其他負債		372,663	372,231	615,605	673,074	612,13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4,804,126	36,563,721	32,157,912	31,832,111	34,994,894
	分配後	註1	36,892,832	32,569,301	32,325,778	35,324,005
股 本		3,291,113	3,291,113	3,291,113	3,291,113	3,291,113
資本公積			0	0	0	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482,648	2,343,192	2,137,752	2,052,240	1,666,007
	分配後	註1	2,014,081	1,726,363	1,558,573	1,336,896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155,165	286,180	498,617	712,161	672,734
累積換算調整數		0	0	0	0	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0	0	0	0	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5,928,926	5,920,485	5,927,482	6,055,514	5,629,854
	分配後	註1	5,591,374	5,516,093	5,561,847	5,300,743

註1：尚未分配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利息淨收益	318,912	387,366	508,428	601,748	198,009
利息以外淨收益	396,369	315,467	412,614	650,713	478,511
各項提存	8,749	0	67,705	105,401	27,511
營業費用	170,413	164,223	172,662	198,693	167,685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536,119	538,610	680,675	948,367	481,324
繼續營業部門 稅後損益	468,566	471,128	579,178	715,344	352,380
停業部門損益 (稅後淨額)	0	0	0	0	0
非常損益 (稅後淨額)	0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稅後淨額)	0	0	0	0	0
本期損益	468,566	471,128	579,178	715,344	352,380
每股盈餘	1.42	1.43	1.76	2.17	1.07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查核意見
97	戴興鈺、黃建澤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	戴興鈺、黃建澤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戴興鈺、黃建澤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黎昌州、黃金澤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郭柏如、黃金澤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	100年	99年	98年	97年
經營能力	平均持有票、債券日數	55.47	48.73	50.34	55.05	51.77
	逾期授信比率	0	0	0.17	0.21	0.2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76	1.65	2.42	3.31	1.67
	員工平均收益額	9,934	9,628	12,972	18,152	9,949
	員工平均獲利額	6,508	6,454	8,157	10,367	5,18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3	1.17	1.52	1.82	0.69
	股東權益報酬率(%)	7.91	7.95	9.67	12.24	6.81
	純益率(%)	65.51	67.03	62.88	57.12	52.09
	每股盈餘(元)	1.42	1.43	1.76	2.17	1.07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84.68	85.35	82.90	82.31	84.64
	固定資產占股東權益比率	3.54	3.57	3.57	3.51	3.82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4.12	11.55	0.52	-6.78	-34.10
	獲利成長率	-0.46	-20.87	-28.23	97.03	-4.1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35	-0.30	2.33	3.19	-5.2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3.73	149.90	241.02	114.10	159.00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	-	-	-	-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	-	-	-	-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5.30	5.37	5.05	5.20	4.93
	淨值市占率	5.49	5.48	5.37	5.21	5.03
	保證及背書票券市占率	7.56	7.75	7.11	6.27	5.54
	各類票、債券發行及首次買入市占率	7.24	7.36	7.01	6.08	5.35
	各類票、債券交易市占率	6.07	6.35	5.19	4.95	6.40
資本適足性	資本適足率	13.27	14.91	16.44	20.67	15.16
	合格自有資本	5,657,739	5,399,364	5,231,418	5,023,169	4,369,411
	風險性資產總額	42,622,477	36,208,912	31,820,122	24,298,454	28,830,23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總額之比率	12.99	14.50	15.65	21.87	16.67

註1：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經營能力

- (1) 平均持有票、債券日數 = 365 / 票、債券週轉率。(註1)
- (2) 逾期授信比率 = 逾期授信(含催收款) / 授信總額(含催收款)。
- (3) 總資產週轉率 = 收益額(註2) / 平均資產總額。
- (4) 員工平均收益額 = 收益額(註2) / 員工總人數。
- (5)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收益額 (註2)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註4) / 資產總額。
- (2) 固定資產占股東權益比率 = 固定資產淨額 / 股東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 (註5)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6. 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全體票券金融公司資產總額。
-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全體票券金融公司股東權益淨額總額。
- (3) 保證及背書票券市占率 = 保證及背書票券餘額 / 全體票券金融公司辦理保證及背書票券總餘額。
- (4) 各類票、債券發行及首次買入市占率 = 各類票、債券發行及首次買入金額 / 全體票券金融公司各類票、債券發行及首次買入總金額
- (5) 各類票、債券交易市占率 = 各類票、債券交易金額 / 全體票券金融公司各類票、債券交易總金額。

7. 資本適足性比率

- (1) 資本適足率 = 合格自有資本 / 風險性資產總額。
- (2) 合格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合格第二類資本 + 合格且使用第三類資本。
- (3) 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之資本計提 + 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 × 12.5。
-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總額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風險性資產總額。

註2：票、債券週轉率 = 各類票、債券交易金額 / 各期平均票、債券餘額。

註3：收益額指利息收益額與非利息收益額合計數。

註4：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 (不論是否發放) 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5. 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及買賣證券損失準備。

註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4.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固定資產總額。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一〇一一年度決算報告書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金澤會計師及郭柏如會計師查核簽證，復經本監察人等會同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江湧材



監察人 宋麗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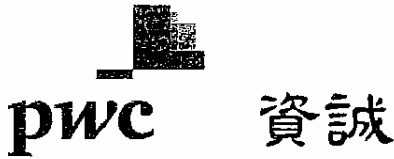


監察人 賴芳洲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12003137 號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澤

黃金澤



會計師

郭柏如

郭柏如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28496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00035997號

中華民國102年3月19日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 27F, 333, Keelung Road, Sec. 1, Xinyi Dist.,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 886 (2) 2757 6371, www.pwc.com/tw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及五	\$ 95,239	-	\$ 93,362	-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四(二)	17,877,968	44	15,866,987	37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四(三)	3,925,905	10	1,930,244	5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四(四)	248,527	1	344,357	1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四(五)	17,202,427	42	22,844,334	54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四(六)及五	1,098,488	3	1,110,810	3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	四(七)	209,860	-	211,601	-
19601 存出保證金	四(八)及五	52,085	-	51,232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四(九)	22,553	-	31,279	-
10000 資產總計		<u>\$ 40,733,052</u>	<u>100</u>	<u>\$ 42,484,206</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					
21500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四(十)	\$ 3,740,000	9	\$ 530,000	1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四(十一)	-	-	3,026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四(十二)及五	30,567,763	75	35,501,303	84
23000 應付款項	四(十三)	123,700	-	157,161	-
29531 保證責任準備	十(四)	311,528	1	302,779	1
25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四)	33,510	-	33,494	-
29697 其他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27,625	-	35,958	-
20000 負債總計		<u>34,804,126</u>	<u>85</u>	<u>36,563,721</u>	<u>86</u>
股本					
31000 股本	四(十五)	3,291,113	8	3,291,113	8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六)	1,861,299	5	1,719,960	4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145,701	-	145,701	-
32011 未分配盈餘		475,648	1	477,531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252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四(五)	155,165	1	286,180	1
30000 股東權益總計		<u>5,928,926</u>	<u>15</u>	<u>5,920,485</u>	<u>14</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七	<u>\$ 40,733,052</u>	<u>100</u>	<u>\$ 42,484,206</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莊隆昌



經理人：黃彥禎



會計主管：許耿豪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		\$ 598,584	84	\$ 606,727	86
51000 減：利息費用		(279,672)	(39)	(219,361)	(31)
利息淨收益		318,912	45	387,366	55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139,560	19	114,148	16
492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	五				
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75,557	11	(44,232)	(6)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	五				
損益		115,283	16	75,608	11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49895 收回呆帳及過期帳		62,788	9	42,587	6
49877 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收入	十(四)	-	-	125,942	18
49899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3,181	-	1,414	-
淨收益		715,281	100	702,833	100
51599 各項提存	十(四)	(8,749)	(1)	-	-
營業費用	四(十六) (十七)				
58500 用人費用		(127,030)	(17)	(123,949)	(18)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3,397)	-	(2,543)	-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9,986)	(6)	(37,731)	(5)
6100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36,119	76	538,610	77
61003 所得稅費用	四(十八)	(67,553)	(9)	(67,482)	(10)
69000 本期淨利	四(十九)	\$ 468,566	67	\$ 471,128	67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69500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63	\$ 1.42	\$ 1.64	\$ 1.43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莊隆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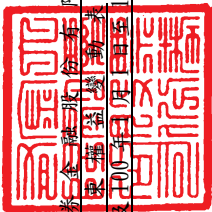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彥禎



會計主管：許耿豪



大慶證券金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臨時會議決
民國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盈餘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合計
	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00年						
100年1月1日餘額	\$ 3,291,113	\$ 1,546,207	\$ -	\$ 591,545	\$ 498,617	\$ 5,927,482
99年度盈餘分配(註)	-	173,753	-	(173,753)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11,389)	-	(411,389)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71,128	-	471,128
100年度淨利	-	-	145,701	-	-	145,701
買賣債券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212,437)	(212,437)
100年12月31日餘額	\$ 3,291,113	\$ 1,719,960	\$ 145,701	\$ 477,531	\$ 286,180	\$ 5,920,485
101年						
101年1月1日餘額	\$ 3,291,113	\$ 1,719,960	\$ 145,701	\$ 477,531	\$ 286,180	\$ 5,920,485
100年度盈餘分配(註)	-	141,339	-	(141,339)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29,110)	-	(329,110)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68,566	-	468,566
101年度淨利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131,015)	(131,015)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3,291,113	\$ 1,861,299	\$ 145,701	\$ 475,648	\$ 155,165	\$ 5,928,926

註：100及99年度董監酬勞分別為\$11,778及\$14,479，及員工現金紅利分別為\$2,356及\$2,896已列入於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不列入盈餘分配項目。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莊隆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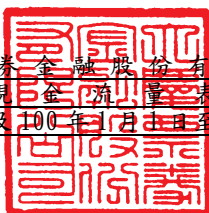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彥禎



會計主管：許耿豪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468,566	\$ 471,12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益科目及其他調整項目		
保證責任準備提列(迴轉)收入	8,749 (125,942)
折舊及攤銷費用	3,397	2,543
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392	831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利益)損失淨額	(54,762)	62,77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8,873	20,215
營業資產減少(增加)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959,245)	249,669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995,661) (1,600,244)
應收款項－淨額	95,830	6,7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5,510,892 (3,433,04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2,322	33,533
催收款項	-	26,350
其他資產－淨額	(147)	4
營業負債增加(減少)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933,540)	4,619,712
應付款項	(33,461) (466,661)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	2,456
其他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8,333)	23,1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76,112) (106,76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2,048) (3,171)
拆放銀行及同業減少	-	25,0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53) (1,0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901)	20,80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股東現金股利	(329,110) (411,389)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增加	3,210,000	500,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80,890	88,61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877	2,64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3,362	90,7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5,239	\$ 93,36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77,336	\$ 215,989
本期支付所得稅	\$ 58,652	\$ 71,775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莊隆昌



經理人：黃彥禎



會計主管：許耿豪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本公司於民國 86 年 1 月 21 日開業，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底止，計成立桃園分公司、台中分公司及高雄分公司。本公司於民國 87 年 6 月 15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成為公開發行公司。
- (二)本公司之營業項目包括：(1)短期票券之簽證、承銷業務；(2)金融債券之簽證、承銷業務；(3)短期票券之經紀、自營業務；(4)金融債券之自營業務；(5)政府債券之自營業務；(6)短期票券之保證、背書業務；(7)公司債之自營業務；(8)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9)固定收益有價證券自營業務；(10)企業財務之諮詢服務業務；(11)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 (三)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72 人及 7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 36 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規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公平價值衡量者，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入帳，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股東權益項下及採攤銷後成本衡量者，應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本公司除股票、基金、可轉換公司債、公債發行前交易及衍生性金融商品採交易日會計處理外，其餘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外幣貨幣性金融資產兌換損益外，認列為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並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持有未具重大影響力之未上市(櫃)或興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5. 本公司對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以上所稱公平價值，若屬有公開報價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存託憑證或衍生性商品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或結算價，開放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指資產負債日之收盤價或參考價；其他金融商品，則以適當之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二)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金額不使帳面價值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三) 附買回及附賣回票券與債券

票券及債券以附買回或附賣回為條件之交易，屬融資性質，其會計處理如下：(1)以附買回條件出售票債券時，貸記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買賣間之差額，列為利息費用；(2)以附賣回條件買入票債券時，借記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其買賣間之差額，列為利息收入。

(四)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減累計折舊。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當其價值發生重大減損時，依資產減損規定處理。固定資產報廢或變賣時，其帳列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均自有關帳戶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損失或利益。
2.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 15~50 年、電腦設備 5~20 年、交通及運輸設備 7~15 年及什項設備 10~20 年。
3. 上述資產若已認列減損損失者，於該項資產剩餘耐用年限內以調整後之帳面價值減除殘值後重新計算提列折舊。

(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對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5 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資產，除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應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餘如有減損跡象即進行減損測試，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測試結果如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其後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重新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減損則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以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2. 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當期損失或利益。

(六) 保證責任準備及備抵呆帳

1. 保證責任準備係就本公司對商業本票所作之保證之期末餘額分析損失之可能性予以提列。
2. 備抵呆帳原依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與催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分析損失之可能性予以提列。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款項等各項債權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

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3. 並依「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及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對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予以評估，以正常之授信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一、應予注意授信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可望收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十、收回困難授信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五十及收回無望授信資產債權餘額全部之和為最低標準，並應依經驗法則驗證，足以彌補可能遭受之損失，提足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七) 買賣債券損失準備

原係就本公司自行買賣債券利益超過損失部分，按月提列百分之十作為買賣債券損失準備，至其餘額達二億元者，得免繼續提列，買賣債券損失準備除彌補買賣損失超過買賣利益之差額外，不得使用之。另，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0 年 1 月 13 日函令，因證券商管理規則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1 日修正發布施行，已刪除提列買賣損失準備之規定，截至民國 100 年 1 月 13 日已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自函令發布日後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

(八) 職工退休金

1.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自民國 87 年 11 月起，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每月按給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五提撥退休準備金，並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退休金專戶。
2.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原勞動基準法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為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3. 退休金屬確定給付者，係以各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揭露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資訊，並按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則按員工預期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九)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從事資產交換及利率交換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此類衍生性金融

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金融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金融負債，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 所得稅

1. 本公司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調整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2.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為所得稅費用。
3. 本公司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

(十一) 收入之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

(十二)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十三) 財務報表表達

依「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不作流動及非流動之劃分。

(十四)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備抵呆帳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二)買賣債券損失準備

本公司因證券商管理規則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1 日修正發布施行，已刪除提列買賣損失準備之規定，故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0 年 1 月 13 日函令，自函令發布日後將帳列買賣債券損失準備\$145,701 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三)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1 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0 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支票存款	\$ 93,361	\$ 91,632
活期存款	1,626	1,478
外幣存款	2	2
週轉金	250	250
	<u>\$ 95,239</u>	<u>\$ 93,362</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商業本票	\$ 13,272,705	\$ 10,963,369
可轉讓銀行定期存單	2,550,000	2,000,000
國庫券	609,651	1,186,613
公債發行前交易	-	49,947
公司債券	611,489	722,019
股票	451	29,403
	<u>17,044,296</u>	<u>14,951,351</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32,878</u>	<u>(20,976)</u>
	17,077,174	14,930,375
衍生性商品—利率交換	-	2,378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u>800,794</u>	<u>934,234</u>
	<u>\$ 17,877,968</u>	<u>\$ 15,866,987</u>

1.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為\$12,139,500 及\$11,808,200。
2.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00,000 及\$1,300,000，係提供有關機關作為各項業務之擔保金。
3.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可轉換公司債面額\$807,500 及\$941,200 已簽訂資產交換合約，將股票轉換權、票面利息及利息補償金換出，並換入固定利率之收益。

(三)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 本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經約定應於民國 102 年 1 月 31 日前以\$3,927,908 陸續賣回。前述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為\$3,460,500。
2. 本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經約定應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7 日前以\$1,930,840 陸續賣回。前述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為\$1,894,000。

(四) 應收款項—淨額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	\$ 6
應收退稅款	75,407	34,842
應收利息	173,120	309,490
其他應收款	-	19
	<u>\$ 248,527</u>	<u>\$ 344,357</u>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到期日	利率
政府債券	\$ 6,040,289	102.1.16~114.2.25	0.5690%~1.3304%
金融債券	2,402,090	102.4.28~108.11.13	1.1246%~2.0686%
公司債券	8,228,686	102.10.23~107.10.21	1.0892%~1.7902%
股票	376,197		
	17,047,262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評價調整	155,165		
	<u>\$ 17,202,427</u>		

	10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到期日	利率
政府債券	\$ 12,135,203	101.1.21~114.2.25	0.7356%~1.5626%
金融債券	2,250,375	101.2.16~107.11.10	1.2353%~2.2054%
公司債券	7,829,022	101.1.5~107.10.21	0.9184%~1.9148%
股票	343,554		
	22,558,154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評價調整	286,180		
	<u>\$ 22,844,334</u>		

1.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面額皆為 \$635,000，業已提供有關機關作為各項業務之擔保金。
2.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債券投資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為 \$13,710,700 及 \$20,173,400。

(六)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 9,277	\$ 9,277
期貨交易保證金	1	1
備償戶活期存款	19,210	31,532
質押定期存款	1,070,000	1,070,000
	<u>\$ 1,098,488</u>	<u>\$ 1,110,810</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之 0.17% 股權。質押定期存款，請詳附註六。

(七) 固定資產－淨額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成本：		
土地	\$ 166,322	\$ 166,322
房屋及建築	52,414	52,353
電腦設備	7,448	7,352
交通及運輸設備	7,531	6,832
什項設備	<u>7,842</u>	<u>7,934</u>
	<u>241,557</u>	<u>240,793</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5,807)	(14,658)
電腦設備	(4,915)	(3,670)
交通及運輸設備	(4,461)	(4,561)
什項設備	<u>(6,514)</u>	<u>(6,303)</u>
	<u>(31,697)</u>	<u>(29,192)</u>
合計	<u>\$ 209,860</u>	<u>\$ 211,601</u>

固定資產皆未設定抵押，亦未辦理重估價。

(八) 存出保證金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存出保證金－現金繳付	<u>\$ 52,085</u>	<u>\$ 51,232</u>

(九) 其他資產－淨額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1,961	\$ 30,834
預付款項	<u>592</u>	<u>445</u>
	<u>\$ 22,553</u>	<u>\$ 31,279</u>

(十)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銀行拆借	<u>\$ 3,740,000</u>	<u>\$ 530,000</u>
利率區間	<u>0.49%~0.58%</u>	<u>0.75%~0.80%</u>

(十一)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率交換	<u>\$ -</u>	<u>\$ 3,026</u>

(十二)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 本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經約定應於民國 102 年 9 月 24 日前以 \$30,583,347 陸續買回。

2. 本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經約定應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2 日前以 \$35,516,808 陸續買回。

(十三) 應付款項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5,259	\$ 43,827
應付利息	10,110	7,774
應付代收前手稅款	18,348	31,503
應付公債發行前交易價款	-	49,947
應付購買公司債款項	35,415	1,406
其他應付款	24,568	22,704
	<u>\$ 123,700</u>	<u>\$ 157,161</u>

(十四) 應計退休金負債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
2. 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5%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 主要精算假設：

	<u>精 算 衡 量 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8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0%	2.2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1.875%	2.00%

(2) 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5,164)	(\$ 9,941)
非既得給付義務	(35,784)	(37,913)
累積給付義務	(50,948)	(47,854)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4,327)	(16,579)
預計給付義務	(65,275)	(64,43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2,179</u>	<u>21,885</u>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	(43,096)	(42,54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69	633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u>9,017</u>	<u>8,421</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33,510)</u>	<u>(\$ 33,494)</u>

(3) 淨退休金成本之內容：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服務成本	\$ 1,357	\$ 1,675
利息成本	1,289	1,198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438)	(43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	63	63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u>110</u>	<u>33</u>
	<u>\$ 2,381</u>	<u>\$ 2,537</u>

3.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932 及 \$2,914。

(十五) 股本

本公司額定股本為 \$3,291,113，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329,111 仟股，全額發行。

(以下空白)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一營業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分後作如後分配：

(1) 股東紅利。

(2) 董監事酬勞金 1%至 9%。

(3) 員工紅利 0.5%至 9%。

上述盈餘分派應由董事會提經股東會議定。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1 年 4 月 24 日及民國 100 年 4 月 26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及 9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盈餘(元)	
	100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9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41,339	\$ 173,753		
普通股現金股利	329,110	411,389	\$ 1.00	\$ 1.25

4. 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95 年 1 月 27 日發布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規定，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開始及以後年度決議分配前一年度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金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5.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 96 年 3 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本公司依上述規定估列民國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為\$14,024，並認列為年度之營業費用。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6.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盈餘實際配發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金額為\$14,134，與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金額\$14,371 差異為\$237，主要為估計變動之差異，本公司並已將此差異列為民國 101 年度之損益。上述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7. 本公司若分配屬於民國 86 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時，股東將不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若分配屬於民國 87 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則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8. 本公司於 102 年 3 月董事會擬議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01年度</u>
期初未分配盈餘	\$ 7,082
稅後淨利	468,56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40,570)
可供分配盈餘	335,078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329,111)
未分配盈餘	<u>\$ 5,967</u>

(十七) 用人費用及折舊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13,861	\$ 110,861
勞健保費用	5,185	5,066
退休金費用	5,313	5,451
其他用人費用	2,671	2,571
	<u>\$ 127,030</u>	<u>\$ 123,949</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3,397</u>	<u>\$ 2,543</u>

(十八)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所得稅分攤。

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u>所得額</u>	<u>稅額</u>	<u>所得額</u>	<u>稅額</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提列保證責任準備				
及備抵呆帳	\$ 110,152	\$ 18,726	\$ 151,145	\$ 25,695
提列職工福利金	33,510	5,697	33,494	5,694
其他	(14,480)	(2,462)	(3,264)	(555)
合計		<u>\$ 21,961</u>		<u>\$ 30,834</u>

2.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58,584	\$ 71,77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68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8	(24,50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u>8,873</u>	<u>20,215</u>
所得稅費用	67,553	67,482
暫繳稅款	(35,900)	(36,831)
利息收入扣繳稅款	(63,345)	(68,02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8)	24,50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8,873)	(20,215)
應收以前年度退稅款	(34,814)	(1,766)
應收退稅款	<u>(\$ 75,407)</u>	<u>(\$ 34,842)</u>

3.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62,920</u>	<u>\$ 98,869</u>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民國86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	\$ 2,468	\$ 2,468
民國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473,180</u>	<u>475,063</u>
	<u>\$ 475,648</u>	<u>\$ 477,531</u>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15.20%。另按 101 年 12 月 31 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列餘額計算截至 101 年度未分配盈餘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3.30%。

4. 本公司截至民國 97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主管機關核定在案。

(十九) 基本每股盈餘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本期稅前淨利(A)	<u>\$ 536,119</u>	<u>\$ 538,610</u>
本期稅後淨利(B)	<u>\$ 468,566</u>	<u>\$ 471,128</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C)	<u>329,111</u>	<u>329,111</u>
每股盈餘(元)		
稅前[(A)÷(C)]	<u>\$ 1.63</u>	<u>\$ 1.64</u>
稅後[(B)÷(C)]	<u>\$ 1.42</u>	<u>\$ 1.43</u>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花旗(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花旗(台灣)銀行)	本公司董事 (已於民國101年4月卸任)
大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大慶證券)	本公司監察人
北濱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北濱育樂)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二) 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銀行存款－花旗(台灣)銀行：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101年度	\$ 522	-	\$ -
100年度	\$ 502	-	\$ -

2. 買賣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附買(賣)回票債券－ 累積交易金額：

	101年度			
	向關係人購買 票券及債券	出售票券及 債券予關係人	出售予關係人 附買回條件之 票券及債券	向關係人購入 之附賣回條件 之票券及債券
大慶證券	\$ -	\$ -	\$ 954,535	\$ -
花旗(台灣)銀行	150,122	49,915	-	-
	<u>\$ 150,122</u>	<u>\$ 49,915</u>	<u>\$ 954,535</u>	<u>\$ -</u>
	100年度			
	向關係人購買 票券及債券	出售票券及 債券予關係人	出售予關係人 附買回條件之 票券及債券	向關係人購入 之附賣回條件 之票券及債券
花旗(台灣)銀行	\$ 152,561	\$ 354,060	\$ -	\$ -

3. 關係人保證金：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金額	占該科目比例
存出保證金－北濱育樂	\$ 13,500	25.92%	\$ 13,500	26.35%
期貨交易保證金－大慶證券	\$ 1	-	\$ 1	-

4.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1年度	100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 25,960	\$ 26,301

(1)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長、副董事長、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其他金融資產			
質押定期存款	\$ 1,070,000	\$ 1,070,000	金融機構透支抵用額度擔保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擔保之可轉讓定存單	2,000,000	1,300,000	央行透支抵用額度擔保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質押債券(面額)	635,000	635,000	有關機關之各項業務擔保金
	<u>\$ 3,705,000</u>	<u>\$ 3,005,000</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截至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業務經營而產生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對商業本票所作保證	\$ 20,137,600	\$ 15,163,400
出售附買回條件之票券及債券(註)	\$ 30,583,347	\$ 35,516,808
購入附賣回條件之票券及債券(註)	\$ 3,927,908	\$ 1,930,840

註：指附條件交易到期日買(賣)回價格。

(二) 本公司因租用辦公室及車位等而與其他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本公司依約應支付未來年度之租金彙總如下：

年度	金額
民國102年度	\$ 3,517
民國103年度	2,035
民國104年度	193

(三)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訂之循環買賣協議之買入承諾事項如下：

<u>商品契約名稱</u>	<u>契約總額</u>	<u>有效期間</u>	<u>有效利率</u>
資產證券化商業本票買賣協議(循環買入)(註1)	\$ 245,000	95/3/21~102/2/13	2.285%
商業本票循環發行及簽證承銷買入協議	6,396,000	99/1/6~105/5/17	1.412%~1.6%，指標利率(註2)減碼0.138%~1%

註 1:買入部位皆已出售，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餘額為\$0。

註 2:「指標利率」係指英商路透(股)公司台灣分公司資訊螢幕第 6165 頁面或第 51328 頁面之九十天期貨市場次級利率之最後平均利率(Fixing Rate)或台灣短票利率指標(TAIBIR)次級買賣利率報價定盤利率。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以下空白)

十、其他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5,239	\$ 95,239	\$ -	\$ 93,362	\$ 93,362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7,877,968	462	17,877,906	15,864,609	75,697	15,788,912
附賣回票債券投資	3,925,905	-	3,925,905	1,930,244	-	1,930,244
應收款項－淨額	248,527	-	248,527	344,357	-	344,3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7,202,427	318,209	16,884,218	22,844,334	818,352	22,025,982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89,211	1,089,211	-	1,101,533	1,101,533	-
存出保證金	52,085	52,085	-	51,232	51,232	-
金融資產合計	\$ 40,491,362	\$ 1,555,206	\$ 38,936,156	\$ 42,229,671	\$ 2,140,176	\$ 40,089,495
金融負債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3,740,000	\$ 3,740,000	\$ -	\$ 530,000	\$ 530,000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0,567,763	-	30,567,763	35,501,303	-	35,501,303
應付款項	123,700	-	123,700	157,161	-	157,161
其他金融負債	27,625	-	27,625	31,564	-	31,564
金融負債合計	\$ 34,459,088	\$ 3,740,000	\$ 30,719,088	\$ 36,220,028	\$ 530,000	\$ 35,690,028
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	\$ -	\$ -	\$ -	\$ 2,378	\$ -	\$ 2,378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	\$ -	\$ -	\$ -	\$ 3,026	\$ -	\$ 3,026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拆放銀行及同業、應收款項－淨額、其他金融資產－淨額(不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由於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屬有公開報價之上市(櫃)權益證券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或參考價，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指結算價、交易對手報價或模型理論價。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不揭露其公平價值。

(二) 金融商品重大損益及權益項目資訊

1.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交換及資產交換之名目本金分別為\$0 及\$807,500。
2.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交換及資產交換之名目本金分別為\$600,000 及\$941,200。
3.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利益\$51,020 及損失\$59,044。
4. 本公司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分別為\$403,350 及\$456,999。
5. 本公司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直接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損失\$131,015 及\$212,437。

(以下空白)

(三) 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之層級資訊

1. 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之層級資訊

商品項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第一層級 (註1)	第二層級 (註2)	第三層級 (註3)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短期票券	\$ 16,446,836	\$ -	\$ 16,446,836	\$ -
股票投資	462	462	-	-
債券投資	629,876	-	629,876	-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金融資				
產－資產交換	800,794	-	800,79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318,209	318,209	-	-
債券投資	16,884,218	-	16,884,218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	-	-
<u>負債</u>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	-	-	-
合計	<u>\$ 35,080,395</u>	<u>\$ 318,671</u>	<u>\$ 34,761,724</u>	<u>\$ -</u>

商品項目	100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第一層級 (註1)	第二層級 (註2)	第三層級 (註3)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短期票券	\$ 14,153,894	\$ -	\$ 14,153,894	\$ -
股票投資	25,672	25,672	-	-
債券投資	750,809	50,025	700,784	-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金融資				
產－資產交換	934,234	-	934,23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296,541	296,541	-	-
債券投資	22,547,793	521,811	22,025,982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2,378	-	2,378	-
<u>負債</u>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3,026	-	3,026	-
合計	<u>\$ 38,714,347</u>	<u>\$ 894,049</u>	<u>\$ 37,820,298</u>	<u>\$ -</u>

註1：第一層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

- (1) 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
- (2) 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
- (3) 價格資訊為大眾可取得。

註2：第二層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

註3：第三層級係指衡量公平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信用風險：

本公司由於承作商業本票之保證、背書業務，因之有大量授信承諾，其授信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保證手續費率為 0.1%~0.4%，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商業本票保證、背書合約金額分別為 \$20,137,600 及 \$15,163,400。

由於此項授信承諾不會於到期前全部實際支付，因此該合約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現金流出數，亦即未來現金需求金額低於合約金額。假設授信額度已用罄且擔保品或其他擔保完全失去其價值時，信用風險金額與合約金額相等，亦即此為其可能發生之最大損失。

本公司在提供商業本票保證及背書時，皆需作嚴格的信用評估。本公司之策略為核准授信額度之動用予某些特定客戶前，均依授信條件徵提適當的擔保品。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具有擔保品的保證款項占保證及背書款項總金額比率分別為 43.45% 及 47.72%。本公司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具流通性的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當客戶違約時，本公司會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

另本公司簽訂循環買入之資產證券化商業本票買賣協議書而取得，其資產池內容為國內金融機構發行之特別股及金融債，假設資產池內債券發行人違約或到期未能兌償時，資產證券化商業本票金額即為本公司可能發生之最大損失金額。

依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應揭露之資訊如下：

(1) 資產品質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積欠保證、背書授信餘額		
未超過清償日三個月者	\$ -	\$ -
逾期授信(含轉列催收款部分)	-	-
應予觀察授信	34,000	35,000
催收款項	-	-
逾期授信比率(註1)	-	-
逾期授信比率加計應予觀察授信比率	0.17%	0.23%
依規定應提列之備抵呆帳		
及保證責任準備	235,036	186,284
實際提列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註2)	311,528	302,779

註1：逾期授信墊款比率＝逾期授信墊款(含帳列催收款、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者)÷(應收保證及背書票據＋逾期授信墊款)。

註2：包含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2) 主要業務概況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保證及背書票券總餘額	\$ 20,137,600	\$ 15,163,400
保證及背書票券占上年度決算分配後淨值之倍數	3.61	2.75
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總餘額	30,567,763	35,501,303
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總餘額占上年度決算分配後淨值之倍數	5.48	6.45

(3)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 -	\$ -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	-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24.95	29.31
特定授信行業集中情形(%) (該等行業授信餘額佔授信餘額比率之 前三者)		
金融及保險業	30.21	31.77
製造業	22.89	25.38
不動產業	22.72	24.68

註1：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餘額 ÷ 授信餘額。

註2：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 承作以股票為擔保品之授信餘額 ÷ 授信餘額。

註3：授信餘額包括應收保證及背書票券及逾期授信墊款(含帳列催收款、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者)。

(4) 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表外項目之風險顯著集中資訊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產業型態。本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合約金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依產業型態		
金融及保險業	\$ 6,082,800	\$ 4,817,600
製造業	4,608,500	3,848,000
不動產業	4,574,300	3,741,800
批發及零售業	1,865,000	1,450,000

(5) 損失準備之提列政策及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

本公司依據「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及附註二說明之會計政策對應收款項等各項債權及對商業本票所作保證之期末餘額予以分析發生損失之可能性，提列備抵呆帳及各項準備。

本公司之備抵呆帳與保證責任準備變動情形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期初餘額	\$ 302,779	\$ 428,721
本期提列	8,749	-
本期迴轉收入	-	(125,942)
期末餘額	\$ 311,528	\$ 302,779

2. 市場風險

- (1) 市場風險係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券投資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本公司持有金融商品之市場利率風險，在額度及損失限額內業經適當控管。

(2) 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如下，平均值係按日平均值計算：

	101年度		100年度	
	平均值 (註2)	平均利率(%)	平均值 (註2)	平均利率(%)
資產				
銀行存款(註1)	\$ 1,162,172	0.53%	\$ 1,172,983	0.48%
拆放銀行暨同業	27,579	0.57%	77,819	0.6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20,925,056	0.89%	18,619,385	0.81%
附賣回債券投資	2,068,318	0.77%	1,159,274	0.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8,837,014	1.86%	19,086,601	2.08%
負債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2,541,055	0.60%	793,236	0.71%
附買回票券負債	15,596,541	0.78%	13,913,743	0.65%
附買回債券負債	19,281,348	0.72%	19,893,438	0.61%

註1：包含備償戶活期存款及質押定期存款。

註2：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3) 利率敏感性資訊

民國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項目	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9,738	1,960	2,101	15,272	39,071
利率敏感性負債	34,270	38	-	-	34,308
利率敏感性缺口	(14,532)	1,922	2,101	15,272	4,763
淨值					5,92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3.8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80.33%

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項目	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8,616	2,201	4,049	15,712	40,578
利率敏感性負債	36,022	9	-	-	36,031
利率敏感性缺口	(17,406)	2,192	4,049	15,712	4,547
淨值					5,92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2.6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6.81%

註1：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息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2：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3：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3. 流動性風險

- (1)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預期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2) 本公司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及備供出售之票券及債券均具活絡市場，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金融資產，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 (3) 資金來源運用表

民國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期 距 項 目		期 距				
		1天至30天	31天 至90天	91天 至180天	181天 至一年	一年以上
資金 運用	票券	7,189	6,386	1,459	1,413	-
	債券	300	1,103	301	538	15,272
	銀行存款	114	720	200	150	-
	附賣回 交易餘額	3,596	330	-	-	-
	合計	11,199	8,539	1,960	2,101	15,272
資金 來源	借入款	3,740	-	-	-	-
	附買回 交易餘額	28,206	2,324	38	-	-
	自有資金	-	-	-	-	5,929
	合計	31,946	2,324	38	-	5,929
淨流量		(20,747)	6,215	1,922	2,101	9,343
累積淨流量		(20,747)	(14,532)	(12,610)	(10,509)	(1,166)

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期 距 項 目		期 距				
		1天至30天	31天 至90天	91天 至180天	181天 至一年	一年以上
資金 運用	票券	\$ 5,360	\$ 6,650	\$ 1,296	\$ 848	\$ -
	債券	617	3,214	705	3,051	15,712
	銀行存款	625	220	200	150	-
	附賣回	1,930	-	-	-	-
	合計	8,532	10,084	2,201	4,049	15,712
資金 來源	借入款	530	-	-	-	-
	附買回	29,599	5,893	9	-	-
	自有資金	-	-	-	-	5,920
	合計	30,129	5,893	9	-	5,920
淨流量		(21,597)	4,191	2,192	4,049	9,792
累積淨流量		(21,597)	(17,406)	(15,214)	(11,165)	(1,373)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該資產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

(1)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所持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依到期日予以分類：

金融商品項目	101年					100年				
	未超過一個月期限者	超過三個月至一年期限者	超過一年至二年期限者	超過二年至三年期限者	超過三年至四年期限者	超過四年至五年期限者	超過五年期限者	金額	金額	金額
資產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註1)										
短期票券(註2)	\$ 7,188,586	\$ 6,386,289	\$ -	\$ -	\$ -	\$ -	\$ -	\$ -	\$ -	\$ -
公司債券	-	33,228	82,492	361,737	118,724	33,695	-	-	-	-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595,905	330,000	-	-	-	-	-	-	-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註1)										
政府債券	300,227	1,102,580	1,001,981	64,693	1,202,890	983,265	1,091,104	1,091,104	1,091,104	1,091,104
金融債券	-	-	102,230	-	-	674,614	1,378,720	1,378,720	1,378,720	1,378,720
公司債券	-	100,590	1,005,521	1,470,745	2,511,353	2,466,738	721,454	721,454	721,454	721,454
資產合計	11,084,718	7,818,869	2,192,224	1,897,175	3,832,967	4,158,312	3,191,278	3,191,278	3,191,278	3,191,278
負債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3,740,000	-	-	-	-	-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8,205,805	2,323,842	-	-	-	-	-	-	-	-
負債合計	31,945,805	2,323,842	-	-	-	-	-	-	-	-
淨流動缺口	(\$ 20,861,087)	\$ 5,495,027	\$ 2,192,224	\$ 1,897,175	\$ 3,832,967	\$ 4,158,312	\$ 3,191,278	\$ 3,191,278	\$ 3,191,278	\$ 3,191,278

註1：未包含股票及衍生性商品。

註2：包含商業本票、國庫券及可轉讓銀行定期存單。

金融商品項目	未超過一個月至三個月期限者		超過三個月至一年期限者		超過一年至二年期限者		超過二年至三年期限者		超過三年至四年期限者		超過四年至五年期限者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資產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註1)												
短期票券(註2)	\$ 5,360,340	\$ 6,650,130	\$ 2,143,424	\$ -	\$ -	\$ -	\$ -	\$ -	\$ -	\$ -	\$ -	\$ -
公司債券	-	-	97,863	73,445	95,409	348,663	85,404	-	-	-	-	-
公債發行前交易	-	-	-	-	-	-	-	-	-	-	-	50,02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930,244	-	-	-	-	-	-	-	-	-	-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註1)												
政府債券	366,786	2,513,255	2,649,644	1,826,885	1,143,134	869,744	1,003,414	2,029,088				
金融債券	-	200,369	301,406	-	-	-	-	-	-	-	-	1,795,139
公司債券	250,025	500,814	706,348	306,165	1,604,990	1,472,410	1,997,366	1,010,811				
資產合計	7,907,395	9,864,568	5,898,685	2,206,495	2,843,533	2,690,817	3,086,184	4,885,063				
負債												
銀行暨同業												
拆借及透支	530,000	-	-	-	-	-	-	-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9,599,060	5,892,889	9,354	-	-	-	-	-	-	-	-	-
負債合計	30,129,060	5,892,889	9,354	-	-	-	-	-	-	-	-	-
淨流動缺口	(\$ 22,221,665)	\$ 3,971,679	\$ 5,889,331	\$ 2,206,495	\$ 2,843,533	\$ 2,690,817	\$ 3,086,184	\$ 4,885,063				

註 1：未包含股票及衍生性商品。

註 2：包含商業本票、資產證券化商業本票及可轉讓銀行定期存單。

(2)有效利率(除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外)

金融資產及負債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附賣回票債券投資	0.72%~0.81%	0.79%~0.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政府債券	0.5690%~1.3304%	0.7356%~1.5626%
債券投資—金融債券	1.1246%~2.0686%	1.2353%~2.2054%
債券投資—公司債券	1.0892%~1.7902%	0.9184%~1.914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0.35%~2.50%	0.35%~2.50%

5. 作業風險及法律風險

特殊記載事項

項 目	案由及金額
最近一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最近一年度違反票券金融管理法或其他法令處以罰鍰者	無
最近一年度缺失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嚴予糾正者	該公司對同一關係企業辦理無擔保短期票券保證背書之動用餘額電腦控管程式設計欠週延，且未落實書面審核機制，核屬有礙該公司健全經營之虞。
最近一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	無
其他	無

註：近一年度係指自揭露當季往前推算一年。

6. 資本適足性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合格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 5,535,878	\$ 5,248,564
第二類資本	-	-
第三類資本	121,861	150,800
合格自有資本	<u>\$ 5,657,739</u>	<u>\$ 5,399,364</u>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 24,267,952	\$ 17,667,986
作業風險	1,649,050	1,737,938
市場風險	16,705,475	16,802,988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u>\$ 42,622,477</u>	<u>\$ 36,208,912</u>
資本適足率	13.27%	14.91%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總額之比率	12.99%	14.50%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總額之比率	-	-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總額之比率	0.28%	0.41%
普通股權益占總資產比率	14.56%	13.94%
槓桿比率	13.34%	13.10%

註：1. 資本適足率=合格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 總資產係指資產負債表之資產總計金額。

3.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調整後平均資產(平均資產扣除第一類資本減項「商譽」、「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及依「票券金融公司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所規定應自第一類資本扣除之金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事項。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事項。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事項。
4.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此事項。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此事項。
6. 出售不良債權達新台幣三十億元以上者：無此事項。
7.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此事項。
8.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事項。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以總分公司別之角度經營，本公司目前之主要總分公司為台北總公司及桃園分公司等。

因除台北總公司及桃園分公司外，其餘分公司之營運規模皆未達到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41號所規定之應報導部門量化門檻，故其經營結果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欄內。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根據總分公司之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民國101及100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1年度

	台北總公司	桃園分公司	其他	合計
利息收入	\$ 466,941	\$ 71,345	\$ 60,298	\$ 598,584
其他營業收入	278,597	31,144	23,130	332,871
利息費用	(209,479)	(37,071)	(33,122)	(279,672)
各項提存	(6,279)	(1,502)	(968)	(8,749)
折舊與攤銷	(2,602)	(246)	(549)	(3,397)
其他營業支出	(136,963)	(13,979)	(16,886)	(167,828)
營業外淨(損)益	53,003	9,220	2,087	64,310
內部收入	3,872	4,864	1,825	10,561
內部支出	(4,962)	(1,210)	(4,389)	(10,561)
稅前淨利	<u>\$ 442,128</u>	<u>\$ 62,565</u>	<u>\$ 31,426</u>	536,119
所得稅費用				(67,553)
本期淨利				<u>\$ 468,566</u>

民國100年度

	台北總公司	桃園分公司	其他	合計
利息收入	\$ 481,966	\$ 62,516	\$ 62,245	\$ 606,727
其他營業收入	172,133	24,994	12,984	210,111
利息費用	(162,478)	(30,009)	(26,874)	(219,361)
折舊與攤銷	(2,105)	(145)	(293)	(2,543)
其他營業支出	(69,306)	(13,639)	(16,218)	(99,163)
營業外淨(損)益	42,633	272	(66)	42,839
內部收入	5,666	5,589	1,245	12,500
內部支出	(6,346)	(1,316)	(4,838)	(12,500)
稅前淨利	<u>\$ 462,163</u>	<u>\$ 48,262</u>	<u>\$ 28,185</u>	538,610
所得稅費用				(67,482)
本期淨利				<u>\$ 471,128</u>

應報導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不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

(四) 產品別及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經營債票券經紀、承銷及自營業務，為單一產業。

(五)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故不適用。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未有佔本公司收入金額達 10% 以上之重要客戶，故不予揭露。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金管會主管之金融業，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及民國 100 年 4 月 7 日金管銀字第 10000073410 號函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一)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總經理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之工作計畫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已於民國99年8月完成
2. 訂定採用IFRSs轉換計畫	已於民國98年11月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差異之辨認	已於民國100年8月完成
4. 完成IFRSs合併個體之辨認	不適用
5. 完成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已於民國100年8月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於民國100年8月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於民國100年8月完成
8. 決定IFRSs會計政策	已於民國100年4月完成
9. 決定所選用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或選擇	已於民國100年4月完成
10. 完成編製IFRSs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已於民國101年1月完成
11. 完成編製IFRSs 2012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積極進行中，預計於民國102年3月完成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已於民國101年4月完成

(二)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及「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及於民國102年適用之「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新發布或修訂及「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IFRSs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及影響有所不同。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與「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並考量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選擇之豁免項目(請詳附註十三(三))之影響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其他資產-淨額	\$ 31,279	\$ 2,480	\$ 33,759	
其他非重大影響資產	42,452,927	-	42,452,927	
資產總額	\$ 42,484,206	\$ 2,480	\$ 42,486,686	
應計退休金負債	33,494	11,325	44,819	
其他非重大影響負債	36,530,227	555	36,530,782	
負債總額	\$ 36,563,721	\$ 11,880	\$ 36,575,601	
保留盈餘	2,343,192	(9,400)	2,333,792	
其他非重大影響股東權益	3,577,293	-	3,577,293	
股東權益總計	\$ 5,920,485	(\$ 9,400)	\$ 5,911,085	

調節原因說明：

對退休金義務之調整及其所得稅影響數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別列示，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11,325，增加「其他資產－淨額」\$2,480，增加「其他非重大影響負債」項下\$555及減列「保留盈餘」\$9,400。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其他資產－淨額	\$ 22,553	\$ 4,430	\$ 26,983	(1)
其他非重大影響資產	40,710,499	-	\$40,710,499	
資產總計	\$ 40,733,052	\$ 4,430	\$40,737,482	
應計退休金負債	33,510	11,740	\$ 45,250	(2)
其他非重大影響負債	34,770,616	2,462	\$34,773,078	
負債總計	\$ 34,804,126	\$ 14,202	\$34,818,328	
保留盈餘	2,482,648	(9,825)	\$ 2,472,823	(1)、(2)
其他非重大影響股東權益	3,446,278	53	\$ 3,446,331	(1)
股東權益總計	\$ 5,928,926	(\$ 9,772)	\$ 5,919,154	

調節原因說明：

(1)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調整債券買賣斷交易採交易日會計，減列「保留盈餘」\$53 及增加「其他非重大影響股東權益」項下\$53。

(2)對退休金義務之調整及其所得稅影響數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別列示，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11,740，增加「其他非重大影響資產」項下\$4,429，增加「其他非重大影響負債」項下\$2,462及減列「保留盈餘」\$9,825。

3. 民國 101 年度損益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利息收入	\$ 598,585	(\$ 53)	\$ 598,532	(1)
其他非重大影響 損益項目	(130,019)	(372)	(130,391)	(2)
本期淨利	\$ 468,566	(\$ 425)	\$ 468,141	

調節原因說明：

- (1)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調整債券買賣斷交易採交易日會計，減列「保留盈餘」\$53。
- (2) 對精算損益之調整及其所得稅影響數，減列「其他非重大影響損益項目」\$372。
- (三)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上述之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

(以下空白)

五、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1.12.31	100.12.31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9,350,066	41,079,284	-1,729,218	-4.21
固定資產		209,860	211,601	-1,741	-0.82
其他資產		1,173,126	1,193,321	-20,195	-1.69
資產總額		40,733,052	42,484,206	-1,751,154	-4.12
流動負債		34,431,463	36,191,490	-1,760,027	-4.86
長期負債		372,663	372,231	432	0.12
負債總額		34,804,126	36,563,721	-1,759,595	-4.81
股 本		3,291,113	3,291,113	-	-
資本公積		-	-	-	-
保留盈餘		2,482,648	2,343,192	139,456	5.9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55,165	286,180	-131,015	-45.78
權益總額		5,928,926	5,920,485	8,441	0.14
說明：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減少主要為債券評價利益減少。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項 目	年 度	一〇一 年度	一〇〇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費 用	458,834	383,584	75,250	19.62	
稅前利益	536,119	538,610	-2,491	-0.46	
所得稅費用	67,553	67,482	71	0.11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純 益	468,566	471,128	-2,562	-0.5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無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1.12.31	100.12.31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8.35%	-0.3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3.73%	149.90%	-215.90%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期末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所致。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最近五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①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 流量②	全年現金流 出量③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①+②-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95,239	321,267	329,587	86,919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溢注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					
融資活動：主要係分配現金股利致使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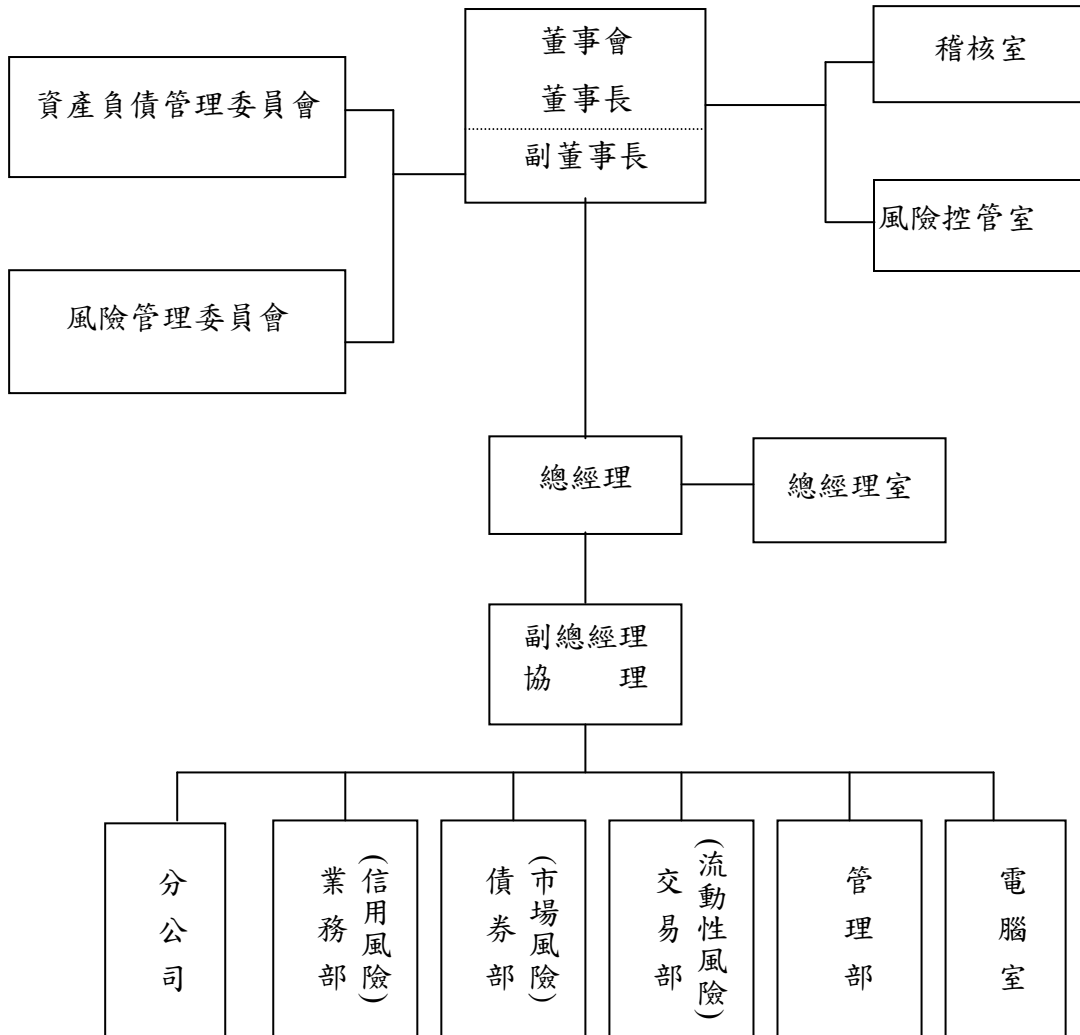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無

六、風險管理事項

(一)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政策

1.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依據票券金融管理法、票券商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與相關法令規定訂定內部作業辦法及管理作業手冊，制訂各類業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規範，各項作業以此為依循之標準。

(二)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一〇一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p>授信業務以穩健為原則，依市場景氣情況適度追求授信餘額成長、提昇資產品質、維持零逾放為授信目標。</p> <p>策略及流程上，依主管機關規定對同一企業、同一關係人、同一關係企業辦理短期票券保證業務訂定限額控管，對無擔保授信比重、各擔保品別、各行業別之授信比率訂定內部規範並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p> <p>授信流程上，授信案先由各營業單位依據相關資料分析整理，撰寫徵信報告及授信批覆書送交業務部，業務部審查人員完成初步審核後，簽報總經理，經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p>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風險管理委員會，每月定期召開會議。</p> <p>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每二個月召開會議，依國內外經濟金融局勢，擬訂資產負債操作策略。</p> <p>每月辦理自行查核，並將查核報告送稽核室備查，並設置遵守法令主管督導與落實相關法令遵循。</p>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落實授信預警制度，授信案經核貸後半年就授信戶數 25%以上辦理覆審作業，確實掌握授信戶動態，嚴格控管授信風險。並提列適當保證責任準備，積極打消呆帳，定期評估授信戶及所提供擔保品之信用風險，每月彙總全公司之無擔保授信比率、擔保品明細、行業別明細等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p>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依票券金融管理法與相關法令規定，針對授信對象、行業別、擔保品別及無擔保授信比重之風險承擔分別訂定限額控管。</p> <p>定期檢討追蹤授信對象風險程度。</p> <p>依市場現況與未來趨勢，適時調整本公司授信政策。</p>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2)信用風險之應計提資本與風險性資產額 (標準法)

101年12月31日

暴險類型	應計提資本	風險性資產額
主權國家	0	0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0	0
銀行 (含多邊開發銀行)	74,367	929,587
企業 (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1,804,032	22,550,407
零售債權	6,827	85,340
權益證券投資	0	0
對母公司或子公司辦理之授信及以母公司或子公司發行之有價證券為擔保之授信	0	0
其他資產	56,210	702,618
合計	1,941,436	24,267,952

2.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1)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

一〇一一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從事之資產基礎短期票券業務在可承受之風險胃納下，增加公司收益，並訂有資產基礎短期票券業務處理辦法以茲遵循。
2. 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董事會為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建立風險管理機制及確保其有效運作，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資產與負債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定期召開會議，並訂有資產基礎短期票券業務處理辦法，由交易部辦理資產基礎短期票券之承銷、經紀、自營業務，管理部負責交割及結算事宜。
3. 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設有獨立風險控管單位，負責統整合理限額控管相關事宜，並定期提供市價、限額管理等報告。
4. 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定期對資產基礎短期票券市價評估，並適時轉移或規避風險。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2)從事證券化情形

101年12月31日

券 別	發 行 總 額	流 通 餘 額	自 行 購 回 餘 額
無	無	無	無

(3)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依交易類型

101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司 角色 別	暴險 類別	資產 類別	傳統型		組合型		合計		
			暴險額	應計提 資本	暴險額	應計提 資本	暴 險 額 (5)=(1)+(3)	應計提 資 本 (6)=(2)+(4)	未證券化前 之應計提資 本
			保留或買入 (1)		保留或買入 (3)				
非創 始機 構	銀行簿	無							
		無							
	交易簿	無							
		無							
	小計	無							
創始 機構	銀行簿	無							
		無							
	交易簿	無							
		無							
	小計	無							
合計		無							

(4)證券化商品資訊

投資證券化商品資訊彙總表

101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列之會計 項目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資產基礎 短期票券	無	無	無	無	無

(三)

1.投資證券化商品單筆原始成本達 3 億元以上(不含本公司擔任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者)者，應揭露下列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證券名稱	帳列之會計項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期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等級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起賠點	資產池內容
無	-	-	-	-	-	-	-	-	-	-	-	-	-	-

2.票券金融公司擔任證券化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之部位，應揭露下列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證券名稱	帳列之會計項目	幣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等級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起賠點	資產池內容
無	-	-	-	-	-	-	-	-	-	-	-	-

3.票券金融公司擔任證券化商品之信用受損資產買受機構或結清買受機構，應揭露下列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證券名稱	幣別	創始機構	到期日	契約內容	契約執行情形
無	-	-	-	-	-

(四)票券金融公司擔任證券化商品保證機構，應揭露下列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證券名稱	幣別	創始機構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等級	擔任角色	金額	起賠點	資產池內容
無	-	-	-	-	-	-	-	-	-

(五)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一0一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建立嚴謹之作業管理制度，明確規範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業務規章及緊急應變計劃等規定執行業務。經由內部稽核及法令遵循制度，減少作業風險發生之機率。交易及作業人員應遵循交易與交割獨立的作業流程，以確保作業風險管理的落實。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由相關部門訂定內部作業辦法及管理手冊，各項作業以此為處理標準。公司內之前臺、中臺及後臺等作業均有單位主管負責控管，並配合部門主管及稽核部門之督導。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衡量範圍涵蓋前臺交易、中臺風控、後台結算交割及資訊管理等，另須按月辦理自行查核、稽核單位需定期至各營業單位進行實地查核。
4. 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加強員工教育訓練，使員工瞭解作業面可能發生的風險與其對公司的影響。強化作業流程合理化、電腦化及作業管理機制，有效減少風險的產生。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基本指標法

2.作業風險之應計提資本與風險性資產額（基本指標法）

101年12月31日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風險性資產額
98年度	1,252,461		
99年度	851,723		
100年度	534,304		
合計	2,638,488	131,924	1,649,050

(六)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 0 一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p>控管票券、債券、股權及衍生性商品交易部位之價格變動風險，根據相關法規訂定內部管理作業規範，並依此架構衡量國內外經濟情勢，預測未來利率及價格走勢，擬定交易策略。制訂相關債券、股權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停損標準，評估部位隱含損益以計算承擔風險程度，減少利率或價格波動時產生之風險。並定期檢討票、債券部位利率敏感性分析、檢視股權商品產業前景及獲利表現及衍生性商品之涉險狀況，以符合風險管理之目標。</p> <p>在執行流程上，依據相關法令訂定風險承擔限額控管，定期檢討追蹤暴露風險程度、調整資產與負債配置，降低系統風險暴露程度，並依據市場現況與未來趨勢適時調整策略。</p>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董事會為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建立本公司風險管理機制及確保其有效運作，設有總稽核直接隸屬董事會強化風險監控與內部稽核；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資產與負債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定期召開會議，負責擬定資產負債交易策略及授信及股權投資額度之審核。風險控管單位隸屬董事會，負責曝險部位彙總、統合整理各單位風險控管相關事宜、涉險程度計測等事項。</p>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報告經濟情勢及利率、價格走勢，研判票、債券、股權及衍生性商品部位操作情形，資金成本及配置狀況；避險策略及執行情形，衡量系統包括：各類票債券部位表、利率敏感性分析、部位限額控管表、各類商品之交易損益表及損失限額控管表。</p>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本公司之交易避險策略係規避利率及價格波動風險，依照風險管理策略以衍生性商品為操作工具，依照流程定期評估損益並加以追蹤、調整部位以降低風險暴露程度。</p>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2.市場風險之應計提資本及風險性資產額（標準法）

101年12月31日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風險性資產額
利率風險	1,201,070	15,013,375
權益證券風險	135,368	1,692,100
外匯風險	0	0
商品風險	0	0
選擇權採 Delta-plus 法處理	0	0
合計	1,336,438	16,705,475

(七)流動性風險：

1.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

資產到期分析：具屆期性資產有票券、債券、銀行存款、拆出款及附賣回交易餘額等五大項；負債到期分析：具屆期性負債有借入款及附買回交易餘額等二大項。茲將資金來源與運用之狀況表述如下：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台幣

101年12月31日單位：百萬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資產	39,071	11,199	8,539	1,960	2,101	15,272
負債	40,237	31,946	2,324	38	0	5,929
缺口	-1,166	-20,747	6,215	1,922	2,101	9,343
累積缺口	-1,166	-20,747	-14,532	-12,610	-10,509	-1,166

2.資產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 (1)以風險控管為最高指導原則，資產建置以流動性佳為首要考量，如政府債券、信評等級佳之公司債與金融債等，強調資產品質要求的重要性，資產建置時並考量標的物之債信狀況。
- (2)以資產的多元性為配置考量，以避免其過度集中的風險。
- (3)以資產的流動性為配置標準，以決定其部位的多寡，不因追求高受益而犧牲維持資產持高流動性的重要性。
- (4)以資產的存續期間為基礎，提升資產的流動性，並規劃負債屆期時程。
- (5)以報表方式來管理，落實逐日監控的要求，以防止因交易量過大而使資金調度的風險提高。
- (6)基於流動性風險考量，不承作關係人授信業務，授信對象著重於客戶償債能力。

3. 資金缺口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 (1) 控制每日營業量為最高指導原則，強調資金缺口平均分散的重要性，避免資金缺口過度集中，每日監控各項負債期總額，力求每日負債屆期金額能平均分散，如遇有重大日期時，事先降低負債屆期規模，以避免過度曝露於資金水位可能有重大變化的風險中。
- (2) 以資金供給的多元性為首要考量，以避免過度仰賴單一來源的風險。
- (3) 以資金來源的穩定性為配置標準，以決定其部位的多寡。
- (4) 交易現況以線上監控的方式，落實即時掌控資金缺口狀況的要求。

(八)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票券金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財政部與金管會已陸續開放票券公司承作新金融商品，如公司債與金融債自營業務、利率期貨與選擇權業務、固定收益型商品，開放美元計價票券業務，此舉更為票券公司提供一個多元獲利之機會。
2. 95年起實施財務會計準則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兩號公報，凡持有或發行金融商品之企業須以公平價值衡量及入帳，衍生性商品亦由表外附註揭露轉為表內認列，提升財務資訊之透明度，本公司亦配合規定於適用日將持有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含衍生性商品）予以適當分類，並分別以公平價值及攤銷後成本重新衡量。
3. 95年起實施之財務會計準則三十四號公報將修訂，最大改變是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將改變金融業對放款呆帳，也就是資產減損評估方式，本公司將及早準備未雨綢繆。
4. 因應全球化時代之來臨，提升我國資本市場之國際競爭力並吸引外資投資國內資本市場，同時降低國內企業赴海外籌資之成本，推動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已成為刻不容緩之工作。金管會主管之金融業應自2013年開始依國際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已成立跨部門專案小組，制定轉換計畫。

(九)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票券金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科技改變：網路興起以及資訊革命大幅降低金融服務業電子交易成本及改變人力資源的配置。近年來主管機關也持續開放新的金融商品業務，本公司亦在最短時間內從人員組織到各項新業務電子交易平台開發做最完善的調整，一方面降低成本，爭取競爭優勢，一方面繼續為客戶提供更周全良好的服務。
2. 產業變化：面臨微利時代，各行業無不以降低生產成本來提高毛利率；近年來由於中國大陸具便宜勞工及龐大內部需求，吸引各國前往建廠，目前台灣甚多企業前往設廠，形成台灣接單大陸生產出口的營運模式。本公司辦理徵信時，除針對企業業務及財務狀況分析外，亦會對其大陸投資狀況及收益情形加以瞭解，以母子公司之合併報表縱合分析其投資績效，憑以決定授信額度。

(十) 票券金融公司形象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開業以來，歷經景氣衰退、金融風暴及金控整合潮流，期間本公司一直嚴守專業票券商之定位，專注於票、債券商品業務經營，維持良好專業形象，受外在金融環境影響有限，本公司之信用評等也穩定升等，均充分反應本公司良好之資產品質及經營能力。

(十一)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並不排除其他金融控股公司整併或合作，惟在不確定能使雙方業務互補及能提升經營效率之前，本公司將維持目前專業票券商之定位，於穩健經營中逐步成長。

(十二)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三)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由於近年來國內廠商投資意願低迷，發行票券籌措營運資金之需求降低，致使貨幣市場之發展有萎縮現象，票券業務之盈餘貢獻度亦呈下滑情形。

1. 基於利差逐漸縮小之考量，業務重心轉向授信風險較低之債券業務。

2. 主管機關有鑑於票券公司業務過於單純，為增加競爭力，已陸續開放衍生性商品及股權商品等固定收益業務。

縱觀前述，並無業務過度集中之風險。

(十四)經營權之改變對票券金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五)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票券金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六)訴訟及非訴訟事件：本公司因頂樓漏水修繕問題與大樓管委會訴訟中

(十七)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本公司為避免重大偶發事件之發生，對本公司營運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建立營運緊急事件處理辦法，以為因應。

(一)流動性風險方面：訂定內控辦法，嚴格掌控各天期之資金缺口狀況，避免資金收付過度集中，以維持部位之流動性。並分散各項資金來源，以降低受突發狀況影響，資金調度之壓力。

(二)授信風險方面：隨時掌握授信客戶之營運狀況，並配合通報機制，確保本公司之債權。

(三)緊急災害應變方面：訂定天然災害應變辦法、SARS 災害應變辦法、禽流感災害應變辦法、安全維護執行小組等應變措施，以降低災害影響，確保公司正常營運。

八、其他重要事項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大 鑛 西 券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莊偉昌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總公司

地址：台北市松江路152號14樓

電話：(02)2581-6666代表號

傳真：(02)2581-7777

桃園分公司

地址：桃園市永安路191號8樓之一

電話：(03)338-1188

傳真：(03)332-1234

台中分公司

地址：台中市三民路一段194號7樓

電話：(04)2223-2277

傳真：(04)2223-2929

高雄分公司

地址：高雄市中正四路211號23樓之6

電話：(07)215-2233

傳真：(07)215-2211



踏實穩健

正派經營

大慶票券